

公司代码：603007

公司简称：ST 花王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余雅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和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会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管理团队建议和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总额合计为9,798.96万元，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清偿完毕，相关影响已经消除。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花王股份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苏州辰顺	指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郑州水务	指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维国际	指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花王农科	指	江苏花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花王集团	指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镇江中院	指	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当时有效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本报告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花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Flower King Eco-Engineering In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雅俊

注：根据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余雅俊为公司董事长，刘建哲为公司总经理，依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总经理刘建哲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自此余雅俊变更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祖洪	汪茂婷
联系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5楼	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5楼
电话	0511-86893666	0511-8689366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flowersking.com	securities@flowerski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88号融锦广场A座15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10
公司网址	www.flowersking.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flowerski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花王	603007	*ST花王/花王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2幢1110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兴亮、韩素红、于友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639号E栋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茜、孙伏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2月26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1,640,810.68	159,264,303.06	-42.46	195,754,243.5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8,404,090.27	152,701,111.16	-42.11	188,828,04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312,289.04	-182,584,618.42	不适用	-227,987,29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307,536.34	-208,891,584.92	不适用	-229,469,69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601.30	-54,204,145.03	不适用	20,039,352.42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564,397.11	326,774,918.26	57.77	277,925,146.16
总资产	1,172,638,793.18	2,309,609,690.21	-49.23	2,475,537,101.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0.53	不适用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0.53	不适用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61	不适用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80.40	不适用	-58.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91.98	不适用	-58.6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898,283.53	8,679,812.05	31,062,957.28	21,999,75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80,926.14	-40,963,620.22	-25,341,191.62	-725,226,55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5,052.15	-41,006,134.31	-20,491,129.18	-282,075,22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00.59	-657,842.93	-1,660,385.35	-26,117,072.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300.17		-55,999.46	952,29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939.08		163,139.18	612,646.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684,424.95		50,000,000.00	33,57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5,560.91		1,014,700.00	3,001,853.9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383,953.29		9,414,565.6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31,354,283.93		401,307.88	1842364.6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2,051.53		-17,011,168.44	-4,970,945.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170.9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07,765.49		-69,365.06	-64,67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4,229.81		-17,550,213.23	48,117.15
合计	-449,004,752.70		26,306,966.50	1,482,402.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是公司发展史上的重大转折之年。在各方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公司顺利完成破产重整，妥善化解债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引入重整投资人为公司注入增量资金，公司的基本面得以根本性改变，生产经营逐步回归正常。

1、顺利完成破产重整，妥善化解债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镇江中院于2024年9月9日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案，并2024年9月10日指定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重整管理人。镇江中院于2024年11月15日裁定批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镇江中院于2024年12月30日裁定确认《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通过重整，公司成功引入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和10家财务投资人，通过注入的增量资金，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不断推进各项改革举措，并通过各方的共同努力，维系了公司经营的基本稳定。

2、优化调整业务发展方向和业务模式

针对公司原有情况，2024年度公司将对原有的业务发展方向和业务布局进行优化调整。公司进一步优化市政工程板块业务结构，加强对优质业务的开发及承接，控制一般业务的数量及规模。公司积极巩固和拓展业务发展稳健、资金状况和信用状况良好、回款保障程度较高、业务风险较小的客户业务。公司还充分利用多年来积累的品牌优势、设计业务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努力拓展城市更新、教育、康养、产业园区等优质的客户渠道和业务类型，持续加大江浙沪、长三角等重点区域的业务拓展力度，适当收缩边远、以及业务量较小区域规模，精兵简政，降本增效。

公司的设计业务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和较强的竞争优势，设计业务属于轻资产业务，对垫付资金的要求低，对公司的工程等其他业务板块具有较强的引领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原有设计业务优势，稳固和发展设计业务。

3、加强项目风险控制，降低经营风险

本次重整完成后，公司将更加严格控制项目签约质量，加强风险控制措施，强化对客户资金状况、信用状况和回款可行性的评估，在注重项目盈利水平的同时严把资金关，保持对客户回款能力和项目回款周期的关注，全面评估项目可行性，确保公司项目回款情况稳定及时。

4、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完善修订《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切实改善公司的治理体系，规范企业运营和信息披露管理，切实保障公司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及其实施流程，加强经营费用、运营成本及财务费用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整体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聚焦生态景观规划与设计、生态环境建设与治理、景观养护、文旅运营等多个业务领域。公司所处园林行业具备长期发展前景，但短期面临周期性调整压力。

202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到2027年，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国家生态安全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实践样板，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到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国家生态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决定中指出要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2024年12月，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明确“要坚持城乡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且明确“要提升乡村规划建设水平，顺应人口变化趋势，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统筹县域城乡规划布局，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在生态建设、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与碳中和政策环境叠加作用下，生态园林行业市场具有前景。

近两年，受宏观经济影响，房地产行业持续下行，地方政府债务率普遍上升，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园林行业发展遭遇周期性调整，园林企业的经营仍然面临较大挑战。《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稳是大局和基础，各地区各部门要多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要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政策工具创新和协调配合”。直面困境，在挑战中寻找机遇，并积极探索新的发展路径是当前形势下园林企业谋求持续高质量发展的新课题。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围绕“构筑以建设为核心的产业生态集群”的战略规划，在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生态修复等相关领域集中发力，目前已形成集生态景观规划与设计、生态环境建设与治理、景观养护、文旅运营为一体的生态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生态环境建设业务的稳健发展，同时优化和完善公司业务结构，进一步提升规划设计能力和项目运营能力。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生态工程施工、工程设计、科教文旅、园林养护、绿化苗木种植等。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通过上市公司花王股份开展，设计业务主要通过中维国际开展，苗木种植绿化养护主要通过花王农科等多个子公司的苗圃开展。

1、工程设计业务

工程设计是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2、生态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是以园林绿化工程交付为目标，整合公司在施工安排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和资源，加强采购和施工的协调，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负责。

（二）主要经营模式

1、工程设计业务模式

公司向客户提供以整体性解决方案为核心的工程设计服务，并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向客户收取设计服务费。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取业务。规划设计研究院负责公司工程设计项目的管理和实施。项目合同签订后，公司成立项目设计小组，由项目设计小组完成具体的设计工作，项目设计小组中的设计总监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协调与管理。

2、生态工程施工模式

在项目中标后，公司组建项目部，由项目部全面负责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及施工。项目施工前，项目部组织人员编写施工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项目施工阶段，项目部严格按照施工方案执行，组织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进场，落实施工质量、进度和成本控制；项目竣工阶段，项目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编制竣工结算资料交由客户。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全产业链协同与跨区域经营能力

公司构建了从苗木种植养护、生态景观设计到工程施工的一体化全产业链业务模式，这种模式使得公司能够为大型生态景观、生态旅游项目提供设计施工一体化综合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以江苏为根基，积极开展跨区域业务，发挥自身优势进行跨区域的开发、协调与资源整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凭借优质的工程质量、规范的施工管理以及出色的工程业绩，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成功完成一些工期紧、品质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的大型工程，赢得了多项荣誉，进一步增强了品牌竞争力。

（二）品牌影响力与行业认可度

凭借二十余年生态景观领域的深耕，公司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生态景观、市政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经验。公司多次获评行业优秀企业，承接项目屡获示范工程荣誉。公司“正直、责任、务实、创新”的价值观及“以人为本、建设美丽环境、营造幸福生活”的使命定位，结合高质量工程交付能力，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形象，为向科教文旅、智慧园林等新兴领域拓展奠定了信任基础。

（三）动态管理体系与创新适应能力

公司建立了以“目标牵引、任务驱动、过程监督、绩效推进”为核心的全流程工作管理机制，通过信息化工具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的可视化、精细化管控。公司管理层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能快速调整业务方向，聚焦回款快的业务，并优化合作模式，确保在行业变革中保持稳健发展。此外，公司还积极探索业务转型升级新方向，在完成破产重整后，积极在新管理层带领下快速切入新能源汽车等领域，为公司发展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资质优势

公司拥有多项施工一级、设计甲级资质，掌握生态景观建设和修复的先进技术，并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自主研发能力与规范化施工流程保障了工程质量，进一步巩固了承接大型综合性项目的技术优势，能有效保证和促进公司在新形势下稳健、积极、顺畅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640,810.6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3,312,289.0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4,307,536.34 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1,640,810.68	159,264,303.06	-42.46
营业成本	116,374,696.69	121,510,955.98	-4.23
销售费用	418,738.39	2,013,631.92	-79.20
管理费用	83,928,098.19	110,418,315.52	-23.99
财务费用	38,348,320.35	54,533,198.93	-2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601.30	-54,204,145.0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31,991.50	36,301,953.90	-57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01,854.50	-7,151,138.5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2.4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因破产重整事项，失去了融资功能，同时由于供应商提起诉讼，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直接限制了公司的收款渠道，加大了回款难度，并延长了回款周期，前述客观问题进一步加剧了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此外，由于债务诉讼，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影响了参与项目招投标的资格。这一系列问题对项目施工进度、业务拓展及市场开拓造成了不利影响，最终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出现大幅下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9.20%，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折旧费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99%，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71.1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定期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040.1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重整投资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年增减 (%)	减 (%)	
其他建筑业	91,118,541.76	115,951,756.45	-27.25	-41.84	-2.24	减少 5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 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工程	39,333,487.04	62,800,767.29	-59.66	-44.37	35.95	减少 94.32 个百分点
设计	49,070,603.23	45,322,836.27	7.64	-39.96	-36.52	减少 5 个百 分点
咨询及其他	2,714,451.49	7,828,152.89	-188.39	-35.39	685.19	减少 264.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 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华东	7,395,506.75	38,897,095.09	-425.96	3.96	5,770.51	减少 516.65 个百分点
华中	36,007,552.91	31,321,528.11	13.01	-46.12	-36.06	减少 13.69 个百分点
西南	47,715,482.10	44,533,518.37	6.67	-41.07	-38.23	减少 4.29 个 百分点
华北		956,027.82			-148.49	
华南		535,056.87			5,012.80	
西北		-291,469.81			-75.3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其他建筑业	材料	1,719,466.75	1.48	14,694,568.76	12.39	-88.30	
其他建筑业	劳务	8,710,997.19	7.51	5,175,461.10	4.36	68.31	

	工资						
其他建筑业	专业分包	51,676,130.13	44.57	20,815,854.60	17.55	148.25	
其他建筑业	机械费	493,006.98	0.43	2,240,635.09	1.89	-78.00	
其他建筑业	间接费用	201,166.24	0.17	3,268,608.09	2.76	-93.85	
其他建筑业	设计咨询及其他	53,150,989.16	45.84	72,391,739.69	61.04	-26.58	
林业	苗木销售			18,325.42	0.02	-10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工程		62,800,767.29	54.16	46,195,127.64	38.95	35.95	
设计		45,322,836.27	39.09	71,394,760.25	60.20	-36.52	
咨询及其他		7,828,152.89	6.75	1,015,304.86	0.86	671.0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本公司投资设立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在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均系本公司出资，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4年8月2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维国际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处置了子公司郑州水务、韶山项目公司及河南项目公司。自处置日起，该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不再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559.0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9.7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701.4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7.5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
销售费用	418,738.39	2,013,631.92	-79.20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折旧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83,928,098.19	110,418,315.52	-23.99	/
财务费用	38,348,320.35	54,533,198.93	-29.68	/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70,656.79	151,250,105.31	-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32,258.09	205,454,250.34	-1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601.30	-54,204,145.03	不适用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7,980,128.04	51,028,991.85	-84.36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179,012,119.54	14,727,037.95	111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31,991.50	36,301,953.90	-571.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715,239.82	2,000,000.00	2553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3,385.32	9,151,138.53	7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01,854.50	-7,151,138.53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99%，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71.1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定期存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040.1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重整投资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释十八、2。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68,999,051.15	40.00	19,465,475.44	0.84	2,309.3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重整投资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0.02			/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	1,036,321.97	0.09	11,178,982.85	0.48	-9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预付款项减少
存货	20,497,797.64	1.75	80,481,469.87	3.48	-74.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消耗性生物资产所致
合同资产	45,239,014.70	3.86	306,374,522.29	13.27	-85.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合同资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79,622.42	11.27	356,866,879.70	15.45	-6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162,713.26	0.70	43,270,152.67	1.87	-81.14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待抵扣进项税所致
长期应收款	59,737,296.32	5.09	144,256,324.12	6.25	-58.59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长期应收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		387,725,433.63	16.79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处置联营企业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6,448.03	0.37	2,171,767.89	0.09	98.29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河南花王剥离导致中维持股部分重分类
固定资产	57,406,904.38	4.90	35,275,697.81	1.53	62.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花王农科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007,909.97	0.26	41,039,169.62	1.78	-92.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花王农科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578,675.86	0.13	385,899.13	0.02	309.09	主要系报告期内花王农科在建工程结转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31,028.18	4.67	483,678,780.68	20.94	-88.68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子公

						司导致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2.82	245,792,968.77	10.64	-86.56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50,818,872.83	12.86	813,603,331.25	35.23	-81.46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债权所致
合同负债	10,463,964.71	0.89	95,325,738.73	4.13	-89.02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子公司导致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应付职工薪酬	13,995,903.55	1.19	54,033,299.57	2.34	-74.10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清偿职工债权所致
应交税费	51,570,585.32	4.40	80,778,033.35	3.50	-36.16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与剥离项目对应的销项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498,824.00	15.99	320,283,480.00	13.87	-41.46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1,731,762.30	2.71	50,667,170.46	2.19	-37.37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与剥离项目对应的待转销项税所致
长期借款			64,977,944.87	2.8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子公司导致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应付债券			120,704,532.03	5.23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花王转债”赎回所致
租赁负债	1,926,346.05	0.16	2,841,086.42	0.12	-32.20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剥离子公司导致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释七、3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01			27	64	192
总金额	1,425.96			62.68	872.28	2,360.9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92	2,360.92
境外		
总计	192	2,360.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13			1	48	162
总金额	2,212.81			52.28	644.02	2,909.1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62	2,909.11
境外		
总计	162	2,909.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180（个），金额10,106.20万元人民币。

5、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17,040.35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8,912.55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8,127.81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原主业需求提升但竞争激烈、发展受限

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近年来在生态建设、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与碳中和政策环境叠加作用下，生态园林行业需求提升，但竞争也十分激烈。

此外，在国家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大背景下，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保持稳健态势。政策在稳定市场、促进发展的同时，更加聚焦于保障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与此同时，城镇化进程虽稳步推进，但增速有所波动。在这样的宏观环境下，传统园林绿化业务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受政策调控影响，房地产市场逐渐趋于理性，开发项目数量的增速明显放缓，这直接导致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订单来源大幅减少。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利润空间被不断压缩。随着城镇化的深入发展，城市对园林景观的品质和功能性要求日益提高，传统园林工程业务模式难以迅速适应这些新变化，进一步限制了业务的增长。多种不利因素相互交织，致使传统园林绿化业务的增长空间急剧缩小，公司业务发展陷入瓶颈，迫切需要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探索业务转型的方向。

2、深度整合资源，突破原有主业瓶颈，构建未来发展新机遇

公司深耕生态景观领域二十多年，始终坚守绿色低碳环保理念，构建了集苗木种植与养护、工程景观设计、工程施工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业务模式。然而，目前公司原主业竞争激烈、发展受限，急需开拓新的发展路径。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市场规模持续扩张，渗透率逐年提升。国家“十四五”规划将新能源汽车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明确提出加快电动化、智能化转型的发展目标。自2020年起，发改委、商务部、国家能源局等多部门相继出台《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政策，大力促进汽车消费，推动新能源产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了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长期秉持绿色低碳理念，敏锐地捕捉到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与这一理念高度契合。新能源汽车以清洁能源为动力，能够有效减少碳排放，顺应全球绿色发展的大趋势。随着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将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增长的重要驱动力，新能源汽车配件行业前景广阔。

基于此，公司拟通过重大重组收购新能源汽车领域资产，将业务拓展至新能源领域。这一举措旨在实现新能源业务与现有生态景观业务的协同发展，构建多业并举、绿色低碳、特色鲜明的

业务格局，助力公司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在绿色经济赛道上抢占先机，融入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浪潮。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等多项资质，将设计与施工、环境与人居有机结合，打造和谐、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现代精品工程。公司将以“坚定以原有主业为基础，适时战略引入新业务”为方针，同时将继续整合优质资源、拓宽业务范围、发挥区位优势、优化治理结构、吸引优秀人才，聚焦具备良好盈利能力和市场前景的业务板块，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通过重整化解危机、消除债务负担后，将及时调整现有业务结构，适时引入市场前景广阔的新业务板块夯实公司经营资产质量，锚定“秉持绿色理念，突破传统业务束缚，加速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迈进”的未来经营战略，全力应对园林主业困境，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等新质生产力产业机遇，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在通过重整化解危机、消除债务负担后，公司主要经营计划将主要围绕业务转型、资源整合和管理提升等方面展开：

1、业务转型升级

公司原主营业务主要集中在城市更新、乡村振兴、智慧园林、生态修复等相关领域，首先公司将对现有业务发展战略进行梳理，优化资源配置，将资源聚焦于具备良好盈利能力和市场前景的业务，集中资源保质保量完成现有项目，确保公司健康的盈利能力，提高资产质量。

但也可以看到，近年来受房地产调控政策趋严、市场竞争加剧及回款周期延长等多重因素影响，原主营业务增长缓慢，经营压力较大，亟需通过战略转型拓展新业务领域，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2025年，公司拟完成收购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威动力”）55.5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国家“十四五”期间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备广阔的市场前景和明确的政策支持。尼威动力系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掌握了新能源混合动力汽车高压燃油箱系统的集成开发技术和先进生产工艺，具有成熟的研发设计能力、市场经验及稳定的客户基础。通过本次收购，公司能够快速进入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市场，推动业务转型升级，有效提升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若成功完成本次收购，公司将构建起新能源产业及生态景观产业并举的业务发展格局，且更深入践行绿色低碳和环境友好的发展路线。

后续，公司还将继续不断挖掘优质资产，通过收购、合资、合作等多种形式积极推动公司向高科技企业转型，在巩固公司基本面的同时，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2、资源整合

首先，公司将对原主营业务进行梳理，优化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配置，将有限资源进行有效聚焦。随着目前生态景观产业市场需求向高端化、多样化等方向发展，公司将集中资源保质保量完成现有项目并在综合分析后谨慎拓展新项目，以确保盈利能力、提高资产质量。

其次，针对拟进入的新能源汽车领域，在完成并购后将积极发展相关业务，同时通过尼威动力建立与整个产业链的友好联系，积极寻找相关业务机会以实现协同发展。与此同时，公司还将借助各方力量积极为自身产业转型和业务升级贡献资源，力争构建起良好的产业生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最后，公司将依托丹阳市优质营商环境和产业政策支持，深化政企合作，通过充分发挥各方在技术、资金、市场等方面的优势进行合作，最终强化和延伸公司所涉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联动和优化整合，构建“技术研发-成果转化-规模量产”创新生态闭环，推动各方协同创新、集群发展、合作共赢。

3、管理提升

2024年度，在各方支持下，公司完成了破产重整，获得了重新出发的契机，目前公司正稳步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但也还需要多方面深化管理变革以强化合规并提升效率。一方面，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按需引进各类人才，优化人才结构；鼓励员工自我提升，提高团队整体业务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制度与流程管理建设，在整合优化已有内控制度、流程的同时探索简化高效的新管理方式，为经营管理全过程提供内控和流程保障，以防范和规避经营风险，并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转型升级风险

因原主业发展潜力有限，公司以“坚定以原有主业为基础，适时战略引入新业务”为方针，拟在谨慎发展原主业的基础上通过收购尼威动力55.5%股权快速进入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领域。在整合过程中，可能出现管理模式冲突、市场协同不佳等问题，无法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同时也会使得公司面临新能源汽车政策、技术变化等风险。为此，公司管理团队将积极发挥在资本运作、企业整合、供应链管理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成熟经验，加强内部控制和协调，积极应对各种挑战，有效支持公司及子公司实现平稳运营和持续发展。

2、重整协议执行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完成了破产重整，并与各方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在重整投资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如相关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相关业绩补偿无法实现、资产无法成功注入等。公司存在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形势变动、经营不善等风险，可能使得公司重整产业投资人需要承担补足业绩承诺差额的义务。徐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资产状况可能发生变化，使得徐良先生用于承担业绩承诺差额的资金可能不足。

3、内部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组织规模扩大、业务范围的扩张和管理层次增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的管理难度也逐渐增大，公司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将增加，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运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为此，公司将通过委派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持续督导公司内部机构及子公司建立相应的经营计划和风险管理程序，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并明确审议程序，同时对主要子公司设定绩效考核指标，从制度执行、信息统筹和业绩管理等方面，全面加强风险管控，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同时，公司已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强规范化、制度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公司本报告期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独立组织生产和销售经营规划；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五个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就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公司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宜，2024年度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合计9,798.96万元，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事项已得到解决。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工作，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切实执行，防止资金占用情况的再次发生。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股东代表监事，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与人员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程序召开监事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已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该专门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监督执行薪酬制度。

6、关于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客户、供应商、员工等相关利益者的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 14 项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14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实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余雅俊	董事长	女	41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刘建哲	董事、总经理	男	39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何祖洪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2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祝小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陆竞红	独立董事	男	55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否
黄强	独立董事	男	59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否
赵新	独立董事	男	56	2022-09-08	2028-01-05	0	0	0	/	20	否
陆荣峰	监事	男	36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否
舒琴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4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王莉莎	监事会主席	女	39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是
朱会俊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2	2025-01-06	2028-01-05	0	0	0	/	0	否
贺伟涛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均已离任）	男	37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71.06	否
田菊圣	董事（已离任）	男	37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54.8	否
肖杰俊	董事（已离任）	男	37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29.94	否
李洪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均已离任）	男	54	2021-11-28	2025-01-06	0	0	0	/	34.94	否
孙保平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69	2021-05-20	2025-01-06	0	0	0	/	20	否
刘斌红	独立董事（已离任）	女	55	2022-09-08	2025-01-06	0	0	0	/	20	否
贺雅新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男	58	2011-12-08	2025-01-06	0	0	0	/	35.06	否
陈建华	监事（已离任）	男	50	2018-03-09	2025-01-06	0	0	0	/	24.76	否
杨斌	监事（已离任）	男	35	2017-05-11	2025-01-06	0	0	0	/	10.42	否
徐旭升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41	2021-05-20	2024-08-06	0	0	0	/	13.62	否

曹武华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44	2021-12-30	2025-01-06	0	0	0	/	30.06	否
余乐	副总经理（已离任）	男	32	2021-12-30	2025-01-06	0	0	0	/	19.7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84.38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均以其实际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进行计算；“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以2024年度在本报告披露日认定的关联方是否获取报酬的情况为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余雅俊	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兼任金华市人大代表、金华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金华市科协常委、金华市工商业联合会常委、金华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金华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副会长、金华市青年科学技术协会副会长、金华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金华市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委员、金华市开发区劳模协会副会长、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女企业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金华市巾帼创新创业导师、浙江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导师、浙江师范大学创新创业导师等职务。
刘建哲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安徽省第十三、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SEMI中国化合物半导体标准技术委员会核心委员。
何祖洪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阳裕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曾任德清欣创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金华博蓝特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祝小林	现任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负责人等职务。曾任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赵新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金华中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所长。曾任浙江众泰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
陆竞红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师范大学审计处副处长。曾任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行知学院副院长、计划财务处副处长等职务。
黄强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雏菊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等职务。
王莉莎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中心副总监兼财务管理部经理。曾任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务。
舒琴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曾任苏州亿波达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等职务。
陆荣峰	现任公司监事、中维国际监事、合规总监。曾任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合约主管、上海电信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苏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苏州智安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等职务。

朱会俊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江苏江南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无锡乘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中心主任、监事会主席，江苏天奇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职工代表大会并于2025年1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余雅俊、刘建哲、何祖洪、祝小林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选举赵新、陆竞红、黄强为公司独立董事，选举王莉莎、陆荣峰、舒琴为公司监事。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余雅俊为公司董事长、刘建哲为公司总经理、何祖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祝小林为公司副总经理、朱会俊为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等事项；公司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王莉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2025年1月7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关于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洪斌 (已离任)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	/
杨斌 (已离任)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
余乐 (已离任)	郑州水务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刘斌红 (已离任)	浙江师范大学经管学院	副教授	2000年6月	/
肖杰俊 (已离任)	广州泾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
余雅俊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
		财务负责人	2016年6月	2024年12月
	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 董事、执行 公司事务 的董事	2019年4月	/
	金华博蓝特半导体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3月	/
		总经理	2023年3月	2024年12月
	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 公司事务 的董事	2021年8月	/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3月	/
	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3月	/
	金华博蓝特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月	/
		经理	2023年1月	2024年12月
金华富芯微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 公司事务 的董事	2023年8月	/	
	经理	2023年8月	2024年12月	
刘建哲	黄山博蓝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
		总经理	2017年5月	2024年12月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月	2024年12月
		董事	2019年10月	/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
	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厦门立芯元奥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1月	2024年12月
董事		2022年1月	/	
博蓝特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5月	2024年12月	

	苏州亿波达光电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11月	/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1月	/
何祖洪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2月	2024年12月
		董事	2024年6月	/
	金华博蓝特半导体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2024年12月
	德清欣创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2024年12月
	南阳裕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
	金华富芯微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8月	2024年12月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1月	/
祝小林	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4月	2024年6月
		董事	2018年1月	2024年7月
	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	2024年6月
	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7月	/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11月	/
赵新	金华中税通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所长、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	/
陆竞红	浙江师范大学	计划财务处副处长	2018年10月	2024年10月
		审计处副处长	2024年10月	/
黄强	雏菊金融服务股份公司	合伙人	2021年1月	/
	苏州中天投资有限公司	总裁	2021年1月	/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
王莉莎	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22年5月	2024年11月
	辰顺浩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1月	/
舒琴	无锡卡尔曼导航技术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经理	2023年3月	2024年1月
	苏州亿波达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经理	2024年3月	2024年11月
陆荣峰	上海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1年2月	2024年2月
	中维国际	监事、合规总监	2024年12月	/
朱会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主任、监事会主席	2019年1月	2024年10月
	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4年10月	2025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年4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计划或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参照公司工资制度确定；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报股东大会审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384.3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贺伟涛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换届改选
田菊圣	董事	离任	换届改选
肖杰俊	董事	离任	换届改选
李洪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换届改选
孙保平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改选
刘斌红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改选
贺雅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改选
陈建华	监事	离任	换届改选
杨斌	监事	离任	换届改选
徐旭升	副总经理	离任	辞任
曹武华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改选
余乐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改选
余雅俊	董事长	选举	换届改选
刘建哲	董事	选举	换届改选
	总经理	聘任	换届改选
何祖洪	董事	选举	换届改选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改选
祝小林	董事	选举	换届改选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改选
陆竞红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改选
黄强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改选
王莉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改选
舒琴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改选
陆荣峰	监事	选举	换届改选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较大且尚未归还完毕、未及时披露股权转让协议相关事项，2022年5月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时任董事会秘书肖杰俊（已离任）予以通报批评。

2、因公司2022年重大诉讼事项未及时披露，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2年10月18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

3、因董事会成员对于2020年年度报告的准确、真实、完整未能尽到勤勉尽责的义务，时任董事肖杰俊、李洪斌、贺伟涛（均已离任），时任独立董事孙保平（已离任）于2022年10月25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

4、因公司对前期收购事项的重要进展未履行审议程序且未按规定披露，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1月5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

5、因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及时归还以及公司2023年年报存在多处错误，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贺伟涛（已离任）、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8月7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

6、2023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59号），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决定对李洪斌、肖杰俊（均已离任）因公司重大交易事项进展未及时披露给予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1月26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花王转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5、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7、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7、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19、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1、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2、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4、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9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年11月27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年12月20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贺伟涛	否	6	6	3	0	0	否	2
田菊圣	否	6	6	5	0	0	否	2
肖杰俊	否	6	6	3	0	0	否	2
李洪斌	否	6	6	4	0	0	否	2
孙保平	是	6	6	6	0	0	否	2
赵新	是	6	6	5	0	0	否	2
刘斌红	是	6	6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肖杰俊、刘斌红、赵新
提名委员会	贺伟涛、刘斌红、孙保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贺伟涛、赵新、孙保平
战略委员会	贺伟涛、田菊圣、孙保平

注：2025年1月6日，公司完成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无
2024年8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2024年10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无
2024年11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2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无

	第四次会议	
--	-------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1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34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55
合计	2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122
专科	61
高中及以下	33
合计	21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以岗定薪策略，依据岗位级别结合个人能力确认员工基本工资，保证薪酬起点的公平性与适配性。与此同时，公司根据年度战略及经营目标统筹规划绩效工资总额，实施年度及季度绩效考核体系，在综合考量企业整体效益与各部门业绩表现的基础上评定员工个人绩效数额。

借助薪酬与绩效管理的深度结合，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力，树立奖励优秀、督促进步的导向标，切实展现出以人才选拔、良性竞争、有效激励、末位淘汰为关键内核的用人方略，为公司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公司战略布局、日常运营需求以及员工个人职业发展诉求，公司整合内外部专业授课力量进行培训，搭建交流平台丰富学习培养模式，为公司和员工协同成长持续赋能。在培训内容上，以服务公司战略、培育高层次人才为导向，打造专属项目，为公司发展注入力量；以驱动业务增

长、提升内部管理效率为着力点，启动转向能力与技能培训引擎；针对新员工群体，量身定制新员工培训项目，助力他们迅速融入团队，施展拳脚。公司全方位打造一套多元立体的人才培养体系，为每一位员工的成长铺路，为实现企业蓝图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满足《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形下，公司当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并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的原则，该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累计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0%；若公司利润增长快速，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也可在保证现金分红比例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的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通过，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岗定薪政策，按岗位级别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同时根据企业整体效益及部门业绩确定绩效工资总额，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情况进行了考评，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具体的绩效工资额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金额，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和优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不断根据法规变化、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有力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合理，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2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整改。具体如下：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9,798.96万元。

2024年4月29日，预重整投资人代花王集团偿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合计200万元，该代偿款项自预重整投资人已向临时管理人银行账户支付的1.6亿元重整意向金中

支出；剩余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598.96 万元，根据全体债权人表决通过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将通过对花王集团进行权益调整的方式解决。花王股份将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时，将应向花王集团分配股票中的 20,000,000 股用于解决花王股份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上述股票将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实施日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向花王股份的重整投资人转让，处置所得现金用于向花王股份偿还被占用的资金。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重整计划已经镇江中院裁定执行完毕，相关股票已经登记完毕，重整相关款项均已到账，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 9,598.9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总额为 9,798.96 万元，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清偿完毕，相关影响已经消除。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到期，但公司未按规定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31.46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相关影响已经消除。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公司建立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中对控股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均明确要求其向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办公室进行报告，界定明确。同时，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委派财务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有效监管。控股子公司整体运行正常、控制有效。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通过自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归还、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问题。截至报告期末，前述问题已整改完毕，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相关内容介绍。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属于生态景观建设行业，致力于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承建的诸多项目均为生态环境保护类项目。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第六节 重要事项****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其他	附注一	附注一	2024年12月	否	附注一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二	附注二	2024年12月	否	附注二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三	附注三	2024年12月	否	附注三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附注四	附注四	2016年7月	否	附注四	是	/	/
	股份限售	附注五	附注五	2016年7月	否	附注五	是	/	/
	其他	附注六	附注六	2016年7月	否	附注六	是	/	/
	其他	附注七	附注七	2016年7月	否	附注七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八	附注八	2016年7月	否	附注八	是	附注八	附注八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九	附注九	2016年7月	否	附注九	是	/	/
	其他	附注十	附注十	2020年7月	否	附注十	否	附注十	附注十
其他承诺	其他	附注十一	附注十一	2020年7月	否	附注十一	是	/	/
	其他	附注十二	附注十二	2017年度	是	附注十二	否	附注十二	附注十二
	股份限售	附注十三	附注十三	2024年12月	是	附注十三	是	/	/
	资产注入	附注十	附注十	2024年12月	是	附注十	是	/	/

		四	四			四		
--	--	---	---	--	--	---	--	--

附注一：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本承诺人承诺与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领取薪酬。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保障该等体系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3) 保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本承诺人承诺不违反法律法规或越权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上市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上市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

(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其机构完整、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3)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下属企业职能部门之间的交叉和上下级从属关系。

(4) 本承诺人承诺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场所，不与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

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及自主经营的能力，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决策均系其依照《公司章程》和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经营许可而作出，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1) 本承诺人承诺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独立经营，在业务的各个方面保持独立；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承诺人的承诺，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或发生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保证不会以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为目的与上市公司之间开展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等所有必备条件，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附注二：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本承诺人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经营主体，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4、如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则本承诺人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5、本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花王股份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对花王股份的控制权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花王股份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在本承诺人拥有花王股份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人具备履行本承诺的能力，并将严格履行本承诺。”

附注三：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4年12月，苏州辰顺浩景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承诺人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其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及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或特殊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上述承诺于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附注四：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2016年7月，公司、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和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30日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如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通过交易所竞价系统回购上述股份，股份回购的价格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之日前3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加权平均价格孰高确定（期间内若发生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该价格应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注五：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6年8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内公司若发生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该发行价应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所持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肖国强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长还承诺：上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年末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附注六：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员工社保相关事项的承诺

2016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如果花王股份及其子公司在以往未按相关法规规定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导致发行人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罚款，则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及时、无条件且全额承担相关损失，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发行人进行追偿。

附注七：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劳务用工相关事项的承诺

2016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如花王股份在以往劳务用工（包括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向施工队采购劳务等）方面受到处罚，相关处罚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将由花王集团和肖国强本人全额无条件承担。

附注八：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承诺

2016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承诺：

（1）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花王股份期间，本公司及下属企业（花王股份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它方式占用、使用花王股份（含花王股份下属企业，下同）的资金或资产。

（2）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花王股份期间，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花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花王股份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花王股份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7月，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

(1) 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花王股份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花王股份除外，下同）将严格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它方式占用、使用花王股份的资金或资产。

(2) 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花王股份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花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花王股份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花王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存在资金占用情况。2024年度，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合计 9,798.96 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

附注九：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承诺：

(1)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花王股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花王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将促使将该企业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发行人或第三方出售。

(3) 本公司目前及将来不会利用在花王股份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它花王股份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花王股份由于本公司或附属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

2016年7月，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

(1) 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花王股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花王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将促使将该企业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花王股份或第三方出售。

(3) 本人目前及将来不会利用在花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花王股份及花王股份其它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花王股份由于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

附注十：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2020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承诺：

(1) 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7月，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存在资金占用情况。2024年度，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合计9,798.96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

附注十一：原控股股东为花王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承诺

2020年7月，原控股股东花王集团承诺为花王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附注十二：郑州水务股东业绩承诺

2017年度，郑州水务在业绩承诺期（即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4,700.00万元和5,540.00万元。若未能达到该承诺利润，郑州水务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将根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2017-2019年度，郑州水务合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966.91万元，未达到合计承诺净利润14,240.00万元，差额10,273.09万元。针对上述业绩补偿金额，其中8,626.49万元已从应付股权收购款中扣减，剩余1,646.59万元需郑州水务原股东及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业绩补偿款。

为加快郑州水务业务发展和项目落地，郑州水务部分原始股东于2017年末向郑州水务出借自有资金用于经营发展，目前郑州水务尚未归还相关原始股东出借款。在收到上述款项后，郑州水务原始股东将尽快履行业绩补偿。与此同时，2024年11月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已明确处置郑州水务60%股权，且对于郑州水务原始股东应付花王股份的1,693.09万元业绩补偿款（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款”），产业投资人、以及除苏州益波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外的财务投资人将对业绩补偿款在法院裁定批准花王股份重整计划时的实际金额承诺承

担现金兜底责任，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重整投资人内部各自兜底义务的比例按照重整投资人在花王股份重整中取得的股票数量比例或重整投资人约定确定。

附注十三：破产重整投资人限售承诺

2024年12月，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徐良及其指定主体承诺自取得转增股票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财务投资人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代码：SAJU64）、罗秋娥、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博、乐贝尔、赵香梅、陈赛平、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楼益女、苏州益波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指定主体承诺自取得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受前述内容的限制。

附注十四：破产重整投资人资产注入承诺

2024年12月，产业投资人承诺，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即次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5年会计年度），花王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将达到4亿元以上，并在2025年1月31日前启动向花王股份注入国家鼓励的、监管认可的、具有较好行业前景的新质生产力方向相关资产的工作，包括依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等，具体以监管部门审批为准；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第二个至第四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如果花王股份重整程序于2024年终结，即为2026年、2027年、2028年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每年均达到5亿元以上，3个会计年度合计净利润不低于1.8亿元；如合计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标准，则不足部分由产业投资人向花王股份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 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 总金额	期末 余额	截至年 报披露 日余额	预计 偿还 方式	预计 偿还 金额	预计偿 还时间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	其他关联 方	2019年度、 2020年度	原控股股东及 其子公司、原 实际控制人资 金周转所需	9,798.96	0	9,798.96	0	0	/	/	/
合计	/	/	/	9,798.96	0	9,798.96	0	0	/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未全部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决策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 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 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变更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毕兴亮、韩素红、于友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9月23日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此事件可能影响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及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经招标并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81,743.3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331.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430.7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64.08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8,840.41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研究、制定长效措施，积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推动上市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2025年度，公司将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坚定进行业务转型升级，锚定“秉持绿色理念，突破传统业务束缚，加速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迈进”的未来经营战略，积极推进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扩大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基本面；

2、全面进行资源整合，针对原主营业务集中资源保质保量完成现有项目并在综合分析后谨慎拓展新项目，以确保盈利能力、提高资产质量；针对并购的新业务领域则将借助各方力量积极为自身产业转型和业务升级等贡献资源，力争构建其良好的产业生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3、持续进行管理提升，在通过重整化解危机、消除债务负担后，公司将多方面深化管理变革，提升规范运作与治理的精细化水平，强化风险防范、推动降本增效。

公司董事会将高效务实地落实相关工作，切实改善公司业绩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但由于受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相关工作执行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镇江中院于2024年9月9日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案，并2024年9月10日指定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重整管理人。镇江中院于2024年11月15日裁定批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镇江中院于2024年12月30日裁定确认《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8年8月，被告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于被告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迟迟未完成结算审核，也未足额付款，导致公司无法正常支付原告镇江红星欣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工程进度款。原告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由向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4年度本案件已一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13日和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017年12月29日，韶山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被告二”）组织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PPP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司参与投标并于2018年1月19日中标。2018年2月8日，公司与韶山市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三”）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二”）。2018年3月9日，公司与被告二、被告三共同签订了《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PPP项目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合同》”）。2018年7月20日，公司、原告二、被告二、被告三共同签订了《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中标本项目并签订行政协议后，公司积极履行约定各项义务，项目公司也积极履约，完成了项目投资、融资、建设等工作。由于韶山市人民政府、被告二存在严重违约，不仅损害原告的合法权益还导致《PPP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合同目的已无法实现，行政协议事实上也已无法履行。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故公司提起本案诉讼。2024年度本案件已一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12日和2024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因公司与被告郑州水务产生民间借贷纠纷。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以民间借贷纠纷为由向丹阳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和财产保全申请。2024年度本案件已一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3日、2024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p>2018年12月20日,被告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作为发包人与作为承包人的原告签订《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由原告负责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所涉道路工程施工(以下简称“案涉项目”)。现案涉项目一期工程已竣工交付使用且质保期已届满,公司亦已提交竣工结算资料,但被告迄今仍欠付313,156,596.13元工程款。公司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4年度本案件已一审判决,双方不服一审判决,均提出上诉。</p>	<p>2024-06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6日、2023年12月28日、2024年5月18日和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p>
<p>2018年12月20日,作为发包人的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与作为承包人的公司签订《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景观类)合同》,由公司负责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及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PPP项目下的景观工程施工,公司已提交竣工结算资料,但被申请人迄今仍欠付公司工程款。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故公司提起本案仲裁。2024年度本案件已裁决。</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和2024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关于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p>
<p>2016年12月26日,公司与被告东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东阿县政府采购合同书》,由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公司工程款且在支付过程中多次出现延迟。公司认为被告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行为已构成了严重违约,侵犯了公司的合法权益。鉴于被告后续按约定付款的可能性极低,故公司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由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被告支付全额工程款。本案件已于2025年度调解结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24日和2025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p>
<p>2013年9月13日,公司与被告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岛公司”)、被告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控股集团”)签署了《投资建设合同》。唐山湾项目竣工验收后,公司已向被告三岛公司报送了唐山湾项目的“工程竣工结算书”及“工程竣工结算资料”。2020年11月23日,被告三岛公司签署了《工程结算审计资料移交单》。但被告三岛公司迄今仍欠付第三笔回购款项以及公司已缴纳的未退还的履约保证金。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故公司提起本案诉讼。2025年度本案件已一审判决。</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6日和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如下：

1、因公司对前期收购事项的重要进展未履行审议程序且未按规定披露，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1月5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

2、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肖国强先生于2024年3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22号），因内幕交易，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肖国强没收违法所得8,790,243.56元，并处以26,370,730.68元的罚款。

3、因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及时归还以及公司2023年年报存在多处错误，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贺伟涛（已离任）、时任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已离任）于2024年8月7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0年7月28日	33,000.00	31,794.53	33,000.00	0.00	18,773.67	0.00	59.05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33,000.00	31,794.53	33,000.00	0.00	18,773.67	0.00	/	/	0.00	/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3,000.00	0.00	18,773.67	56.89%	不适用	否	否	由于政府工作计划调整等原因,当时合同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单项工程尚未全面启动实施,导致该项目的建设施工进度缓于预期。	0.00	不适用	否	13,031.46
合计	/	/	/	/	33,000.00	0.00	18,773.67	/	/	/	/	/	0.00	/	/	13,031.46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前述补流资金在2021年8月10日到期后，由于河南水灾、江苏和郑州先后疫情导致公司资金回笼不达预期，公司原控股股东因债务问题无法为公司提供担保导致银行贷款减少，公司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能如期归还等原因，在优先考虑公司正常运营的基础上，补流资金无法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24年1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31.46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2）。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7,065,323		377,065,323	377,065,323	43.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7,065,323		377,065,323	377,065,323	43.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6,873,555		256,873,555	256,873,555	29.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191,768		120,191,768	120,191,768	13.7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2,971,241	100.00			92,983,726	23,875,811	116,859,537	499,830,778	57.00
1、人民币普通股	382,971,241	100.00			92,983,726	23,875,811	116,859,537	499,830,778	57.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2,971,241	100.00			470,049,049	23,875,811	493,924,860	876,896,10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数量为23,875,811股。

2、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11破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批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因执行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公司总股本由406,847,052股增至876,896,10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377,065,32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92,983,726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2)。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2,327,743	162,327,743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8年12月31日
赵香梅	0	0	38,893,727	38,893,727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34,158,064	34,158,064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徐博	0	0	29,251,460	29,251,460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0	28,060,676	28,060,676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楼益女	0	0	20,000,000	20,000,000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9,479,329	19,479,329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诺限售	2025年12月26日
乐贝尔	0	0	16,403,716	16,403,716	破产重整投资人承	2025年12月26日

					限售	
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松树华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2,847,743	12,847,743	破产重整 投资人承 诺限售	2025年12 月26日
罗秋娥	0	0	8,781,149	8,781,149	破产重整 投资人承 诺限售	2025年12 月26日
陈赛平	0	0	6,861,716	6,861,716	破产重整 投资人承 诺限售	2025年12 月26日
合计	0	0	377,065,323	377,065,32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876,896,101 股。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2,309,609,690.21 元，负债总额为 1,998,691,988.07 元，资产负债率为 86.54%；期末资产总额为 1,172,638,793.18 元，负债总额为 660,315,262.46 元，资产负债率为 56.31%。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6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27,743	162,327,743	18.51	162,327,743	无	0	其他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128,745,000	14.68	0	冻结	128,74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9,471,431	39,471,431	4.50	0	无	0	其他
赵香梅	38,893,727	38,893,727	4.44	38,893,72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158,064	34,158,064	3.90	34,158,06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博	29,251,460	29,251,460	3.34	29,251,4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8,060,676	28,060,676	3.20	28,060,676	无	0	其他
吴群	-816,781	24,183,219	2.7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楼益女	20,000,000	20,000,000	2.28	2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479,329	19,479,329	2.22	19,479,329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8,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745,000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9,471,431		人民币普通股	39,471,431			
吴群	24,183,219		人民币普通股	24,183,219			
唐鑛	8,166,209		人民币普通股	8,166,209			
彭汉光	5,776,725		人民币普通股	5,776,7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5,496,644		人民币普通股	5,496,644			
李梅芳	5,083,634		人民币普通股	5,083,634			
方芳	4,517,758		人民币普通股	4,517,758			
彭吉	4,102,630		人民币普通股	4,102,6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3,939,734	人民币普通股	3,939,73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27,743	2028年12月31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36个月，并自愿延长至2028年12月31日
2	赵香梅	38,893,727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3	上海恺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恺博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158,064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4	徐博	29,251,460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5	丹阳先进半导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8,060,676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6	楼益女	20,000,000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7	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479,329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8	乐贝尔	16,403,716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9	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松树华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47,743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10	罗秋娥	8,781,149	2025年12月26日	0	自取得破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苏州辰顺浩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良）
成立日期	2023年1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徐良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博蓝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博蓝特（苏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辰顺浩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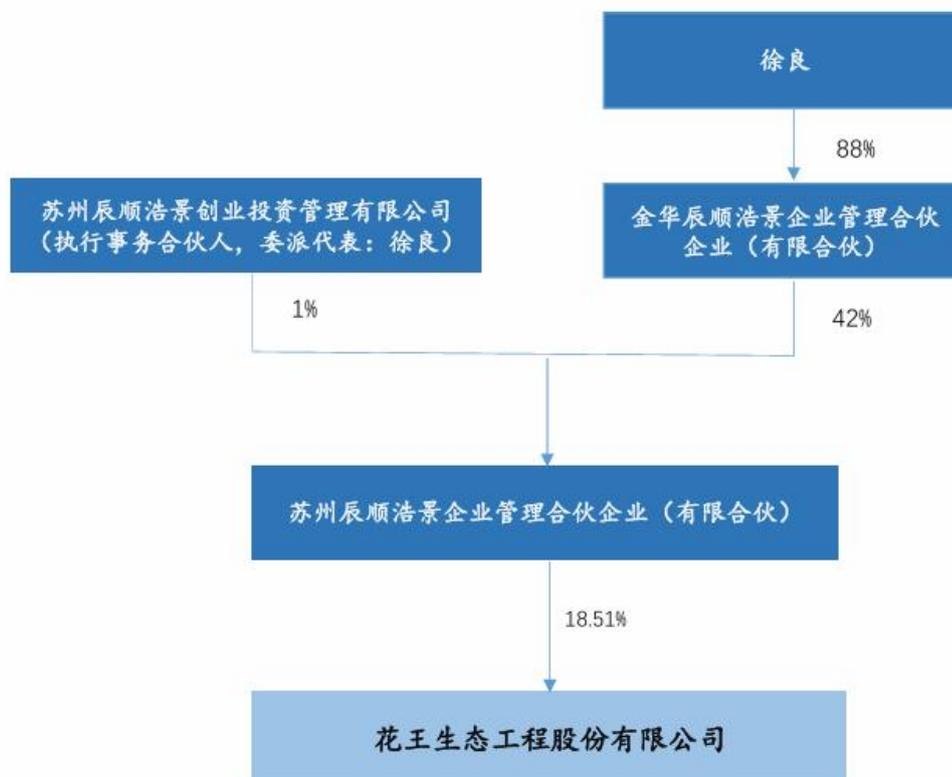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2024)苏11破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批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因执行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2024年12月27日，苏州辰顺取得公司162,327,743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51%。2025年1月6日，苏州辰顺提名的董事占据董事会多数席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徐良先生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肖国强	2011年4月19日	91321181572624644X	35,000万元人民币	代建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不含园林绿化），旧城改造（不含园林绿化），铝合金门窗安装；汽车配件、金属构件、金属制品的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机电产品、燃料油、针纺织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五金、五金工具、水暖器材、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开发、销售；金属材料的加工。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0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3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00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55号”文同意，公司33,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花王转债”，债券代码“113595”。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花王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不适用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	/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花王转债	107,724,000	-106,967,000	-757,000	-	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花王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06,967,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3,875,811
累计转股数（股）	73,472,05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	22.0389
尚未转股额 (元)	757,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	0.2294%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花王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1年1月21日	6.93	2021年1月20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登记完成
2021年6月18日	6.92	2021年6月11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年度利润分配
2022年9月13日	4.48	2022年9月9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按照修正条款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7日，公司已完成“花王转债”的提前赎回及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关于“花王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花王股份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

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花王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注释（四十）。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4年度，花王股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64.08万元，为花王股份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针对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且测试与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复核重大工程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观察项目现场，对工程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访谈；</p> <p>（3）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以及其相应的产值，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和劳务机械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其完成产值的合理性；</p> <p>（4）就施工合同的主要条款、履约进度、本期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结算金额以及累计工程收款金额，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p> <p>（5）结合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整体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的合理性。</p> <p>针对设计业务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且测试与设计业务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检查典型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p> <p>（3）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包括设计合同、发票、回款单据、节点资料等；</p> <p>（4）就项目名称、合同金额、最终结算金额、本期及累计开票金额、本期及累计收款金额、合同履行情况等，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p> <p>（5）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项目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等，评价销售收入和毛利波动的合理性。</p>

2. 破产重整收益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注释（二）。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债务重组所述，花王股份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收到镇江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11破1号之二），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本次破产重整共产生破产重整净收益63,135.4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债务重组”，以上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破产重整收益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破产重整收益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如下：

- （1）获取关于重整相关的《民事裁定书》、法院批准重整计划文件、法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文件及债权人会议相关资料；
- （2）获取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款入账银行回单等资料，检查相关投资款已按投资协议足额转入管理人账户；
- （3）获取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及债务清偿对应的银行回单，检查债务的清偿情况；
- （4）获取经签署的信托合同、信托产品成立及生效前完成的登记及/或备案相关手续，信托公司工商资料等，判断信托计划是否生效；
- （5）获取剥离资产的评估报告、信托资产移交书，复核剥离资产的交割时点；
- （6）与重整管理人及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关注重整计划执行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因素及消除的时点；
- （7）核查债权申报情况，获取管理人确认、暂缓确认的债权明细，并与公司的账面记录等进行核对；
- （8）重新计算破产重整收益并检查相关账务处理的准确性；
- （9）检查债务重整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与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花王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2024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花王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花王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花王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花王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花王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花王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毕兴亮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友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素红

中国天津市

2025年4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999,051.15	19,465,475.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2,445,223.06	280,071,503.52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
预付款项		1,036,321.97	11,178,982.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757,039.18	74,162,605.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97,797.64	80,481,469.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5,239,014.70	306,374,522.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79,622.42	356,866,879.70
其他流动资产		8,162,713.26	43,270,152.67
流动资产合计		970,516,783.37	1,171,871,591.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737,296.32	144,256,324.12
长期股权投资			387,725,433.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6,448.03	2,171,76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406,904.38	35,275,697.81
在建工程		3,007,909.97	41,039,169.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21,341.30	3,659,445.80
无形资产		18,182,123.39	20,276,041.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8,675.86	385,89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282.37	19,269,53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31,028.18	483,678,780.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122,009.80	1,137,738,098.29
资产总计		1,172,638,793.18	2,309,609,690.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245,792,968.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818,872.83	813,603,331.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463,964.71	95,325,738.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995,903.55	54,033,299.57
应交税费		51,570,585.32	80,778,033.35
其他应付款		178,713,180.59	148,928,097.27
其中：应付利息		29,754,383.80	55,992,361.5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498,824.00	320,283,48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731,762.30	50,667,170.46
流动负债合计		657,838,634.04	1,809,412,119.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977,944.87
应付债券			120,704,532.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26,346.05	2,841,086.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0,282.37	756,30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6,628.42	189,279,868.67
负债合计		660,315,262.46	1,998,691,98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6,896,101.00	382,971,241.00
其他权益工具			5,403,759.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9,954,676.00	404,096,225.22
减：库存股		1,688,034.10	
其他综合收益			-5,928,232.11
专项储备		10,782,309.88	11,314,933.71
盈余公积		61,261,935.43	61,261,935.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51,642,591.10	-532,344,94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5,564,397.11	326,774,918.26

少数股东权益		-3,240,866.39	-15,857,21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2,323,530.72	310,917,70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72,638,793.18	2,309,609,690.21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262,725.81	7,846,64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3,288,424.00	283,317,603.40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
预付款项		474,267.23	4,632,382.80
其他应收款		62,442,765.08	190,936,200.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7,717,521.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364,416.94	287,106,344.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179,622.42	356,866,879.70
其他流动资产		9,278.20	2,793,741.24
流动资产合计		871,221,499.68	1,181,217,316.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737,296.32	144,256,324.12
长期股权投资		36,970,043.29	562,441,175.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1,76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2,512.23	4,507,596.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70,811.72	1,256,056.67
无形资产		47,949.78	1,788,480.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702.93	314,09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081,584.37	57,351,8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852,900.64	774,087,320.31
资产总计		1,025,074,400.32	1,955,304,637.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227,992,968.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793,433.53	678,386,164.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45,774.46	26,948,010.63
应付职工薪酬		6,127,672.07	30,607,395.81
应交税费		50,539,943.08	78,202,300.88
其他应付款		49,280,082.21	64,778,821.43
其中：应付利息		29,754,383.80	50,529,188.4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903,000.00	284,927,656.00
其他流动负债		26,827,768.03	39,646,985.02
流动负债合计		445,963,214.12	1,431,490,30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0,704,532.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25,542.36	1,175,225.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702.93	314,014.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8,245.29	122,193,771.81
负债合计		447,781,459.41	1,553,684,07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6,896,101.00	382,971,241.00
其他权益工具			5,403,759.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2,100,095.61	426,241,644.83
减：库存股		1,688,034.10	
其他综合收益			-5,928,232.11
专项储备		10,782,309.88	10,910,397.27
盈余公积		61,261,935.43	61,261,935.43
未分配利润		-1,312,059,466.91	-479,240,18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7,292,940.91	401,620,562.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5,074,400.32	1,955,304,637.01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640,810.68	159,264,303.06
其中：营业收入		91,640,810.68	159,264,303.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0,860,336.97	290,388,102.77
其中：营业成本		116,374,696.69	121,510,955.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90,483.35	1,912,000.42
销售费用		418,738.39	2,013,631.92
管理费用		83,928,098.19	110,418,315.5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8,348,320.35	54,533,198.93
其中：利息费用		38,580,405.16	54,991,121.72
利息收入		301,480.32	521,717.36
加：其他收益		-651,938,541.30	594,536.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060,972.47	78,249,73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542,577.36	-99,609,455.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14,986.10	-33,627,857.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1,562.53	2,091.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6,143,123.86	-185,514,748.86
加：营业外收入		2,244,301.60	5,131,828.96
减：营业外支出		13,534,215.83	22,201,088.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433,038.09	-202,584,008.25
减：所得税费用		14,599,776.43	-7,326,273.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2,032,814.52	-195,257,734.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2,032,814.52	-195,257,734.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3,312,289.04	-182,584,618.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20,525.48	-12,673,116.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2,089,940.06	-195,257,734.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3,369,414.58	-182,584,618.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20,525.48	-12,673,116.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0.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0.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680,422.49	73,904,913.47
减：营业成本		59,442,937.24	36,577,870.33
税金及附加		875,925.41	743,735.36
销售费用		298,931.60	1,722,521.59
管理费用		48,992,236.94	66,631,675.6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5,453,237.77	45,989,536.35
其中：利息费用		25,718,622.64	46,458,479.67
利息收入		289,600.67	480,747.08
加：其他收益		-652,243,539.13	24,269.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5,207.11	35,106,585.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272,227.74	-99,933,236.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99,766.86	-2,344,670.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31.63	3,905.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6,180,304.72	-144,903,572.05
加：营业外收入		1,170,712.08	1,021,827.86
减：营业外支出		11,538,110.75	10,562,261.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6,547,703.39	-154,444,005.77
减：所得税费用		286,222.31	-208,961.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833,925.70	-154,235,043.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833,925.70	-154,235,043.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25.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125.5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6,891,051.24	-154,235,043.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148,861.45	141,847,012.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1,795.34	9,403,09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70,656.79	151,250,105.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61,569.58	98,442,040.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803,553.29	48,591,05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23,331.04	4,580,26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3,804.18	53,840,89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32,258.09	205,454,25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601.30	-54,204,14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2,38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7,740.43	28,991.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0,128.04	51,028,99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17,764.89	14,727,03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94,35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012,119.54	14,727,03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31,991.50	36,301,95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725,470.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89,768.92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715,239.82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14,449.42	2,000,01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935.90	6,484,120.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00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3,385.32	9,151,13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01,854.50	-7,151,138.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08,261.70	-25,053,32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7,229.80	36,320,55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175,491.50	11,267,229.80
----------------	--	----------------	---------------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87,956.05	57,216,419.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1,144.80	593,23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09,100.85	57,809,650.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38,429.68	22,380,865.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99,489.64	21,477,83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1,119.20	801,99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26,600.90	36,359,53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35,639.42	81,020,23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26,538.57	-23,210,57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2,38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4.23	14,567.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9,391.84	1,014,567.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6,620.52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	4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00,000.00	120,047,036.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56,620.52	120,092,03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77,228.68	-119,077,469.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725,470.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88,396.32	143,214,41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13,867.22	143,214,412.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14,449.42	1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601.05	3,485,130.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6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9,050.47	3,604,31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194,816.75	139,610,10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52.91	2,771,80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984,902.41	93,852.91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04,096,225.22		-5,928,232.11	11,314,933.71	61,261,935.43		-532,344,944.41		326,774,918.26	-15,857,216.12	310,917,70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04,096,225.22		-5,928,232.11	11,314,933.71	61,261,935.43		-532,344,944.41		326,774,918.26	-15,857,216.12	310,917,70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924,860.00			-5,403,759.42	515,858,450.78	1,688,034.10	5,928,232.11	-532,623.83			-819,297,646.69		188,789,478.85	12,616,349.72	201,405,82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25.54				-813,312,289.04		-813,369,414.58	-18,720,525.48	-832,089,94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688,034.10							1,472,740,566.26	31,336,875.21	1,504,077,441.4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3,924,860.00				985,907,499.78								1,479,832,359.78		1,479,832,359.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403,759.42		1,688,034.10							-7,091,793.52	31,336,875.21	24,245,081.6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0,049,049.00		5,985,357.65				-5,985,357.65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60,455.00		-11,128,290.41	191,823,204.02							230,255,368.61	-5,920,875.50	224,334,493.1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60,455.00			1,803,945.28							51,364,400.28	-5,939,590.00	45,424,810.2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128,290.41	190,019,258.74							178,890,968.33	18,714.50	178,909,682.8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79,021.91		1,179,021.91	
1.本期提取											2,198,502.60		2,198,502.60	
2.本期使用											1,019,480.69		1,019,480.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2,971,241.00	-	-	5,403,759.42	404,096,225.22	-	-5,928,232.11	11,314,933.71	61,261,935.43	-	-532,344,944.41	326,774,918.26	-15,857,216.12	310,917,702.14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26,241,644.83		-5,928,232.11	10,910,397.27	61,261,935.43	-479,240,183.56	401,620,56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26,241,644.83		-5,928,232.11	10,910,397.27	61,261,935.43	-479,240,183.56	401,620,56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924,860.00			-5,403,759.42	515,858,450.78	1,688,034.10	5,928,232.11	-128,087.39		-832,819,283.35	175,672,37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25.54			-826,833,925.70	-826,891,05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688,034.10					1,472,740,566.2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3,924,860.00			-5,403,759.42	985,907,499.78						1,474,428,600.3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1,688,034.10					-1,688,034.1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70,049,049.00	-	5,985,357.65	-	-	-5,985,357.65	-470,049,04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0,049,049.00						-470,049,049.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985,357.65			-5,985,357.65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8,087.39			-128,087.39
1.本期提取								697,802.22			697,802.22
2.本期使用								825,889.61			825,889.6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76,896,101.00				942,100,095.61	1,688,034.10		10,782,309.88	61,261,935.43	-1,312,059,466.91	577,292,940.91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3,410,786.00			16,532,049.83	234,418,440.81		-5,928,232.11	9,759,447.10	61,261,935.43	-325,005,139.68	324,449,2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3,410,786.00			16,532,049.83	234,418,440.81		-5,928,232.11	9,759,447.10	61,261,935.43	-325,005,139.68	324,449,28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60,455.00			-11,128,290.41	191,823,204.02			1,150,950.17		-154,235,043.88	77,171,27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235,043.88	-154,235,043.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60,455.00			-11,128,290.41	191,823,204.02						230,255,368.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60,455.00			-11,128,290.41	1,803,945.28						40,236,109.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0,019,258.74						190,019,258.74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1,150,950.17			1,150,950.17
1. 本期提取								2,170,430.86			2,170,430.86
2. 本期使用								1,019,480.69			1,019,480.69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2,971,241.00			5,403,759.42	426,241,644.83		-5,928,232.11	10,910,397.27	61,261,935.43	-479,240,183.56	401,620,562.28

公司负责人：余雅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会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会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江苏花王园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肖国强、肖元金及肖锁龙共同投资设立,于2003年4月15日在江苏省丹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118100004602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100748740148E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法定代表人:刘建哲。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8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3,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3,335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3303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7年1月5日,公司名称由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4年2月“花王转债”累计转股23,875,811.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8,297.12万元变更为40,684.71万元。

2024年12月根据镇江中院裁定批准的公司重整计划,以重整计划裁定批准之日的总股本406,847,052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约11.55346股的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五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470,049,049股,转增后花王股份总股本将由406,847,052股增至876,896,101股。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876,896,101.00元。

2024年11月15日,公司、管理人与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辰顺)、徐良及重整财务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苏州辰顺作为重整投资人参与公司本次重整,受让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的162,327,743股股本,占公司总股本876,896,101股的18.51%,苏州辰顺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徐良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的部门主要有财务部、证券部、审计部、行政企划部、法务部、工程结算部、事业部、党建及经营委等职能部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四家分公司,即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本公司属土木工程建筑行业。经营范围为: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砖瓦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砌块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12月作为正常的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预付款	公司将预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0.5%的认定为重要
在建工程	公司将预算金额超过5,000.00万元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5%，且金额超过3000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①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①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②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③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④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⑤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①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2)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3) 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根据其在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确认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②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1) 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3)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者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2)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②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三十三)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

三(十二)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本附注三(十二)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三十三)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①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应自销售款项约定的客户付款日开始计算应收账款逾期账龄，每满12个月为1年，不足1年仍按1年计算。
低信用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的政府所属单位之工程保证金具备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同资产组合1	建设期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2	非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租赁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租赁应收款，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工程施工、消耗性生物资产、劳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周转材料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和花卉。

(二)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三)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四)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条“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已经获得批准。

（3）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列报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三之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③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

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分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④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 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①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黑松、罗汉松、花卉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00-10.00	0.00	10.00-50.00
土地	预计受益期限	40.00-50.00	0.00	2.00-2.50
资质	预计受益期限	5.00	0.00	20.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通常包括研发人员工资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和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研发项目特点，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 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因开采磷矿而形成的复垦、环境治理等弃置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因开采磷矿而形成的复垦、环境治理等弃置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一)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生态修复、市政景观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采用产出法确认履约进度，并将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设计业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工程设计业务，按照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同时计提跟踪服务期间的设计维护成本。

3. BT 业务

公司 BT 业务的经营方式为“建造—转移 (Build-Transfer)”，以 BT (建设-移交) 模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合同授予方是政府 (包括政府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的企业)，本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融资和建设，项目完工后移交给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 (含占用资金的投资回报)。

对于符合上述条件的 BT 业务，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 BT 业务的会计处理规定进行核算。因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参照附注三 (三十七) 2.

(1) 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于项目建造完成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回购期间，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实务中，已到合同规定的收款节点但尚未收到的款项，形成逾期款项。对此，本公司积极寻求双方达成的最新还款计划。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对于该笔金融资产，使用其原实际利率进行折现，将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该笔长期应收款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减少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对逾期金额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PPP 项目核算参照上述 BT 项目。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分类标准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期间，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与资产的未来绩效或使用情况挂钩，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经营租赁

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第五节、11、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披露。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规定，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工程收入按3%、9%的税率计缴，养护收入按3%、6%税率计缴，现代服务收入按3%、6%的税率计缴，设计收入按3%、6%的税率计缴，其余按13%的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3.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1.5%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52号），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的单位和个人销售上述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种植的林业及花卉产品销售按上述条例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按上述条例，本公司从事苗木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从事花卉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24年度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附加税

《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部分分公司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条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214.27	88,425.01
银行存款	468,216,059.10	19,377,050.43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未到付息期的应计利息	697,777.78	
合计	468,999,051.15	19,465,475.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总额为162,823,559.65元，其中银行存款中司法冻结金额为4,125,781.87元，管理人户定期存款受限158,000,000.00元，根据实际利率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697,777.78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8,007,318.46	197,636,287.51
1年以内小计	88,007,318.46	197,636,287.51
1至2年	123,368,569.44	75,978,651.93
2至3年	61,842,418.42	46,562,852.19
3年以上		
3至4年	28,501,919.38	83,427,118.35
4至5年	89,969,142.48	83,655,969.76
5年以上	71,742,339.89	57,001,887.78
合计	463,431,708.07	544,262,767.52

[注]根据重整计划，公司母公司持有的原子公司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花王”)24%股权于2024年12月30日剥离至信托，公司丧失对河南花王的控制权，报表日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河南花王应收账款余额为171,153,144.78元，其中1-2年69,875,125.28元，2-3年5,101,322.01元，3-4年5,368,641.75元，4-5年56,152,704.37元，5年以上34,655,351.37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813,267.44	35.78	101,573,953.70	61.26	64,239,313.74	259,863,051.47	47.75	145,931,846.28	56.16	113,931,205.19
其中：										
单项计提	165,813,267.44	35.78	101,573,953.70	61.26	64,239,313.74	259,863,051.47	47.75	145,931,846.28	56.16	113,931,205.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618,440.63	64.22	129,412,531.31	43.48	168,205,909.32	284,399,716.05	52.25	118,259,417.72	41.58	166,140,298.33
其中：										
账龄组合	297,618,440.63	64.22	129,412,531.31	43.48	168,205,909.32	284,399,716.05	52.25	118,259,417.72	41.58	166,140,298.33
合计	463,431,708.07	/	230,986,485.01	/	232,445,223.06	544,262,767.52	/	264,191,264.00	/	280,071,503.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5,220.29	1,435,220.29	1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	2,901,365.53	2,901,365.53	1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96,515.94	2,396,515.94	1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090,382.52	45,295,695.95	92.27	存在收回风险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6,761,052.85	30,394,684.35	65	存在收回风险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5,097,823.34	11,019,564.67	20	存在收回风险
贵州贵安新区中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81,936.98	1,081,936.98	1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九华东方酒店有限公司	6,792,387.00	6,792,387.00	100	存在收回风险

济宁腾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6,582.99	256,582.99	100	失信人,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813,267.44	101,573,953.70	61.2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97,618,440.63	129,412,531.31	43.48
合计	297,618,440.63	129,412,531.31	43.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注1)	其他变动 (注2)	
账龄组合	118,259,417.72	112,628,950.80		7,891,634.58	93,584,202.63	129,412,531.31
单项计提	145,931,846.28	11,291,047.81	13,396,117.57	41,769,822.82	483,000.00	101,573,953.70
合计	264,191,264.00	123,919,998.61	13,396,117.57	49,661,457.40	94,067,202.63	230,986,485.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转销或核销49,661,457.40元，含本期转信托转销49,637,957.40元，核销坏账23,500.00元。

注2：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	171,153,144.78	7,788,215.13	178,941,359.91	34.62	90,659,023.43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5,097,823.34	10,765,953.63	65,863,776.97	12.74	13,172,755.39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090,382.52		49,090,382.52	9.50	45,295,695.95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6,761,052.85		46,761,052.85	9.05	30,394,684.35

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8,629,412.26	14,329,918.90	32,959,331.16	6.38	2,148,004.07
合计	340,731,815.75	32,884,087.66	373,615,903.41	72.29	181,670,163.1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非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0,786,926.85	8,139,274.59	42,647,652.26	171,372,009.30	64,473,703.62	106,898,305.68
建设期BT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91,362.44		2,591,362.44	208,389,432.67	8,913,216.06	199,476,216.61
合计	53,378,289.29	8,139,274.59	45,239,014.70	379,761,441.97	73,386,919.68	306,374,522.2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60,727.53	28.03	6,347,964.63	42.43	8,612,762.90	206,067,543.54	54.26	70,007,645.50	33.97	136,059,898.04
其中：										
单项计提	14,960,727.53	28.03	6,347,964.63	42.43	8,612,762.90	206,067,543.54	54.26	70,007,645.50	33.97	136,059,89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17,561.76	71.97	1,791,309.96	4.66	36,626,251.80	173,693,898.43	45.74	3,379,274.18	1.95	170,314,624.25
其中：										
组合计提	38,417,561.76	71.97	1,791,309.96	4.66	36,626,251.80	173,693,898.43	45.74	3,379,274.18	1.95	170,314,624.25
合计	53,378,289.29	/	8,139,274.59	/	45,239,014.70	379,761,441.97	/	73,386,919.68	/	306,374,522.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765,953.63	2,153,190.73	20	存在收回风险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94,773.90	3,594,773.9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250省道邳州南段建设指挥部	600,000.00	6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960,727.53	6,347,964.6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非 BT 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826,199.32	1,791,309.96	5.00
建设期 BT 业务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91,362.44		0
合计	38,417,561.76	1,791,309.9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0,007,645.50	2,153,190.73	35,935,984.77	6,125,136.34	-23,751,750.49	6,347,964.63	
组合计提	3,379,274.18		241,522.56	687,976.67	-658,464.99	1,791,309.96	
合计	73,386,919.68	2,153,190.73	36,177,507.33	6,813,113.01	-24,410,215.48	8,139,274.5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其他说明：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大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或背书，故将该类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商业承兑汇票，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7,238.59	52.80	6,219,437.83	55.63
1至2年	250,975.77	24.22	661,295.90	5.92
2至3年	116,058.92	11.20	917,459.53	8.21

3年以上	122,048.69	11.78	3,380,789.59	30.24
合计	1,036,321.97	100.00	11,178,982.8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丹江口市宇箭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1,274.77	21.35
柳梧驰德图文广告工作室	195,600.00	18.87
达州市通川区鑫防工程管理经营部	187,500.00	18.09
湖北拓之鸿体育材料有限公司	112,908.00	10.90
西山区邦迪建筑设计工作室	52,500.00	5.07
合计	769,782.77	74.2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757,039.18	74,162,605.58
合计	61,757,039.18	74,162,605.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5,942,265.93	14,049,770.03
1年以内小计	135,942,265.93	14,049,770.03
1至2年	386,575.49	7,947,096.60
2至3年	351,108.82	45,563,654.77
3年以上		
3至4年	934,312.49	114,978,546.98
4至5年	104,023.54	17,949,564.95
5年以上	4,644,698.42	25,288,716.08
合计	142,362,984.69	225,777,349.4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30,165,137.18	34,326,945.18
资金拆借款（投资活动）		156,025,528.95
保证金及押金	10,258,940.05	10,113,048.85
备用金	1,277,253.85	9,007,348.32
应收股权投资款		12,510,995.15
其他	661,653.61	3,793,482.96
合计	142,362,984.69	225,777,349.4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95,553.52	38,590,720.25	112,328,470.06	151,614,743.83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6,007.32	35,122,513.16	75,108,630.59	110,417,151.07
本期转回	568,999.71	357,080.58	90,414,975.24	91,341,055.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4,374,602.90	1,059,355.00	45,433,957.90
其他变动	-23,059.03	-23,677,597.11	-20,950,279.82	-44,650,935.9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89,502.10	5,303,952.82	75,012,490.59	80,605,945.5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328,470.06	75,108,630.59	90,414,975.24	1,059,355.00	-20,950,279.82	75,012,49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86,273.77	35,308,520.48	926,080.29	44,374,602.90	-23,700,656.14	5,593,454.92
合计	151,614,743.83	110,417,151.07	91,341,055.53	45,433,957.90	-44,650,935.96	80,605,945.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转销或核销 45,433,957.90 元为本期转信托转销。
- 2: 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所致。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06,847,189.85	75.05	往来款	1年以内	51,707,456.12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305,034.47	16.37	往来款	1年以内	23,305,034.47
丹阳市延陵镇非税收入	3,000,000.00	2.11	购买土地	1年以内	150,000.00

资金专户			保证金		
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 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1	保证金	5年以上	3,000,000.00
丹阳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500,000.00	0.35	保证金	5年以上	500,000.00
合计	136,652,224.32	95.99	/	/	78,662,490.59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848.23		32,848.2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4,791.17		104,791.17	26,359.86		26,359.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823,512.06		16,823,512.06	61,165,141.10	682,267.51	60,482,873.59
合同履约成本	3,806,673.63	237,179.22	3,569,494.41	20,329,395.52	1,940,924.36	18,388,471.16
发出商品				1,550,917.03		1,550,917.03
合计	20,734,976.86	237,179.22	20,497,797.64	83,104,661.74	2,623,191.87	80,481,469.8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682,267.51			682,267.51		
合同履约成本	1,940,924.36	237,179.22		1,940,924.36		237,179.22
合计	2,623,191.87	237,179.22		2,623,191.87		237,179.2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BT 融资建设工程	132,179,622.42	364,455,218.30
未实现融资收益		7,588,338.60
合计	132,179,622.42	356,866,879.7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缴款	8,096,016.85	42,664,106.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096.41	531,756.02
待摊资产及其他	12,600.00	74,290.23
合计	8,162,713.26	43,270,152.6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							

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7,309,629.66	7,572,333.34	59,737,296.32	144,256,324.12	144,256,324.12	4.75%-6.4%
合计	67,309,629.66	7,572,333.34	59,737,296.32	144,256,324.12	144,256,324.1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309,629.66	100	7,572,333.34	11.25	59,737,296.32					
其中：										
单项计提	67,309,629.66	100	7,572,333.34	11.25	59,737,296.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计提										
合计	67,309,629.66	/	7,572,333.34	/	59,737,296.3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7,309,629.66	7,572,333.34	11.25	
合计	67,309,629.66	7,572,333.34	11.2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0	7,572,333.34				7,572,333.34
合计	0	7,572,333.34				7,572,333.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网安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945,304.32		295,721,178.00	-2,151,975.04				72,151.28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786,532.42		62,676,916.79	-109,615.63							
新疆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6,993,596.89		22,043,161.01	-4,950,435.88							
小计	387,725,433.63	-	380,441,255.80	-7,212,026.55				72,151.28			
合计	387,725,433.63	-	380,441,255.80	-7,212,026.55				72,151.2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 计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利 得	累 计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损 失	指 定 为 以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且 其 变 动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原 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 期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利 得	本 期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损 失					
广州泾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71,767.89		614,642.35		57,125.54					
北京中道伟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河南花王文体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306,448.03	4,306,448.03			
合计	2,171,767.89		2,114,642.35		57,125.54	4,306,448.03	4,306,448.03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406,904.38	35,275,697.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7,406,904.38	35,275,697.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801,859.19	31,394,668.99	17,747,427.20	7,560,889.89	101,504,84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57,935.35	1,155,662.76	-	860,749.43	51,774,347.54
(1) 购置	1,162,877.43	1,155,662.76		860,749.43	3,179,289.62
(2) 在建工程转入	48,595,057.92				48,595,057.9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324,519.14	29,475,931.59	5,646,262.47	2,193,433.42	77,640,146.62
(1) 处置或报废	4,569,438.34	7,540,613.78	2,083,274.41	703,811.78	14,897,138.31
(2) 企业合并减少	35,755,080.80	21,935,317.81	3,562,988.06	1,489,621.64	62,743,008.31
4. 期末余额	54,235,275.40	3,074,400.16	12,101,164.73	6,228,205.90	75,639,046.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169,782.10	25,323,011.06	15,289,583.83	5,775,323.82	64,557,70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8,220.86	1,161,230.58	944,176.32	619,590.30	4,363,218.06
(1) 计提	1,638,220.86	1,161,230.58	944,176.32	619,590.30	4,363,218.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37,042.58	25,660,260.02	5,220,099.38	1,971,375.08	50,688,777.06
(1) 处置或报废	1,624,673.74	5,731,803.84	1,978,626.36	555,952.91	9,891,056.85
(2) 企业合并减少	16,212,368.84	19,928,456.18	3,241,473.02	1,415,422.17	40,797,720.21

4. 期末余额	1,970,960.38	823,981.62	11,013,660.77	4,423,539.04	18,232,141.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1,298.87	1,523,988.16	6,159.62		1,671,44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41,298.87	1,523,988.16	6,159.62	-	1,671,446.65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合并减少	141,298.87	1,523,988.16	6,159.62	-	1,671,446.65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264,315.02	2,250,418.54	1,087,503.96	1,804,666.86	57,406,904.3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490,778.22	4,547,669.77	2,451,683.75	1,785,566.07	35,275,697.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07,909.97	41,039,169.62
工程物资		
合计	3,007,909.97	41,039,169.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庄生态园	3,007,909.97		3,007,909.97	41,039,169.62		41,039,169.62
合计	3,007,909.97		3,007,909.97	41,039,169.62		41,039,169.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庄生态园	15,000.00	4,103.92	1,251.10	4,859.51	194.72	300.79	35.70	35%				自筹
合计	15,000.00	4,103.92	1,251.10	4,859.51	194.72	300.7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81,214.63	2,080,491.45	7,261,70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921.90		481,921.90
(1) 租入	481,921.90		481,921.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1,400.76		1,701,400.76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701,400.76		1,701,400.76
4. 期末余额	3,961,735.77	2,080,491.45	6,042,227.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77,825.50	824,434.78	3,602,26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281.80	124,056.61	872,338.41
(1) 计提	748,281.80	124,056.61	872,338.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3,712.77		1,053,712.77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053,712.77		1,053,712.77
4. 期末余额	2,472,394.53	948,491.39	3,420,885.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9,341.24	1,132,000.06	2,621,341.30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3,389.13	1,256,056.67	3,659,445.8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40,874.48	1,961,648.77	36,100,000.00	57,302,52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138.47		141,138.47
(1) 购置		141,138.47		141,138.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925.91		161,925.91
(1) 处置				-
(2) 企业合并减少		161,925.91		161,925.91
4. 期末余额	19,240,874.48	1,940,861.33	36,100,000.00	57,281,735.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6,145.14	1,773,669.91	34,396,666.50	37,026,48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831.88	98,606.72	1,703,333.50	2,212,772.10
(1) 计提	410,831.88	98,606.72	1,703,333.50	2,212,77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641.23		139,641.23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39,641.23		139,641.23
4. 期末余额	1,266,977.02	1,732,635.40	36,100,000.00	39,099,612.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73,897.46	208,225.93		18,182,123.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84,729.34	187,978.86	1,703,333.50	20,276,041.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1,644,903.53			181,644,903.53		
合计	302,960,200.58			181,644,903.53		121,315,297.0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1,644,903.53			181,644,903.53		
合计	302,960,200.58			181,644,903.53		121,315,297.0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等	385,899.13	1,361,223.85	168,447.12		1,578,675.86
合计	385,899.13	1,361,223.85	168,447.12		1,578,675.8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8,237,527.37	6,946,483.8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793,249.07	430,28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6,806,583.60	4,201,645.90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940,924.36	291,138.65
应付账款暂估款			28,818,400.74	4,322,760.11
未抵扣亏损			15,289,482.14	2,320,920.68
租赁负债	2,621,341.30	550,282.37	2,841,086.42	605,185.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8,359.38	151,119.83
合计	2,621,341.30	550,282.37	107,545,613.08	19,269,537.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2,621,341.30	550,282.37	3,659,445.80	756,305.35
合计	2,621,341.30	550,282.37	3,659,445.80	756,305.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9,455,593.28	563,965,273.28
可抵扣亏损	1,278,457,901.44	441,948,318.92
合计	1,687,913,494.72	1,005,913,592.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17,794,809.06	
2025	3,822,234.91	20,007,966.84	
2026	157,879,925.74	171,965,774.54	
2027	57,117,099.42	70,929,323.52	
2028	71,678,852.65	100,577,629.81	
2029	987,959,788.72	-	
2030		-	
2031		49,160,566.06	
2032		11,315,957.63	
2033		196,291.46	
2034			
合计	1,278,457,901.44	441,948,318.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待过户长期资产				35,140,267.69	16,491,007.97	18,649,259.72
建设期PPP项目合同资产				418,596,045.18	16,806,583.60	401,789,461.58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02,937.77		2,002,937.77	5,888,232.38		5,888,232.38
工抵房资产	56,171,524.92	3,443,434.51	52,728,090.41	62,132,087.90	4,780,260.90	57,351,827.00
合计	58,174,462.69	3,443,434.51	54,731,028.18	521,756,633.15	38,077,852.47	483,678,780.6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2,823,559.65	162,823,559.65	冻结	司法冻结	8,198,245.64	8,198,245.64	冻结	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9,467,511.38	573,237.78	查封	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9,300,999.98	17,973,897.46	查封	司法查封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260,682,105.97	138,289,044.47	抵押	借款抵押	256,747,088.62	152,550,016.70	抵押	借款抵押
合同资产	18,554,168.76	16,011,567.28	抵押	借款抵押	52,860,705.38	29,935,049.50	抵押	借款抵押
长期应收款	67,309,629.66	59,737,296.32	抵押	借款抵押	134,619,259.32	134,619,259.32	抵押	借款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208,777,613.95	132,179,622.42	抵押	借款抵押	133,993,121.66	76,293,826.68	抵押	借款抵押

流动资产								
工程施工					1,320,111.54	1,320,111.54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46,915,589.35	527,588,225.38	/	/	587,738,532.16	402,916,509.38	/	/

其他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总额为162,823,559.65元，其中银行存款中司法冻结金额为4,125,781.87元，管理人户定期存款受限158,000,000.00元，根据实际利率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697,777.78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3,045,540.74	245,792,968.77
信用借款		
合计	33,045,540.74	245,792,968.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14,347,501.98	183,604,759.30
1-2年	16,728,680.69	79,845,854.79
2-3年	3,437,997.47	126,857,866.83
3年以上	16,304,692.69	423,294,850.33
合计	150,818,872.83	813,603,331.2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及设计款	10,463,964.71	95,325,738.73
合计	10,463,964.71	95,325,738.7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259,952.17	52,931,596.42	92,445,483.19	13,746,065.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3,347.40	1,982,579.45	2,713,280.01	42,646.84
三、辞退福利		806,484.16	599,292.85	207,191.3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033,299.57	55,720,660.03	95,758,056.05	13,995,903.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251,578.00	47,337,469.21	86,905,530.92	13,683,516.29
二、职工福利费		2,071,014.14	2,071,014.1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5,390.60	2,827,867.19	2,812,629.24	20,628.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64.56	2,693,635.78	2,675,387.50	20,112.84
工伤保险费	3,526.04	90,644.15	93,654.48	515.71
生育保险费		43,587.26	43,587.26	0.00
四、住房公积金		603,886.20	594,670.20	9,2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83.57	91,359.68	61,638.69	32,704.5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3,259,952.17	52,931,596.42	92,445,483.19	13,746,065.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3,393.12	1,922,212.81	2,624,248.37	41,357.56
2、失业保险费	29,954.28	60,366.64	89,031.64	1,289.2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73,347.40	1,982,579.45	2,713,280.01	42,646.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634,162.90	66,234,083.4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67,339.44	434,983.33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5,902.47	6,422,515.28
资源税		10,052.89
房产税	7,823.52	195,179.00
印花税	266,063.07	288,248.96
土地使用税	6,577.92	1,306,811.30
教育费附加	1,855,971.62	3,439,979.92
地方教育附加	1,104,710.45	2,327,438.3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6,322,033.93	118,740.88
合计	51,570,585.32	80,778,033.3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754,383.80	55,992,361.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958,796.79	92,935,735.75
合计	178,713,180.59	148,928,09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754,383.80	55,992,361.5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9,754,383.80	55,992,361.52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1,296,132.93	45,163,601.23
押金保证金	1,802,124.94	2,836,109.22
往来款	138,087,400.38	7,228,376.36
待支付的罚息及诉讼赔偿费	3,944,560.60	29,463,696.42
其他	3,828,577.94	8,243,952.52
合计	148,958,796.79	92,935,735.7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676,795.75	母公司对子公司往来款剥离至信托平台公司形成
合计	135,676,795.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6,903,000.00	319,5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5,824.00	783,480.00
合计	187,498,824.00	320,283,480.0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1,731,762.30	50,667,170.46
合计	31,731,762.30	50,667,170.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4,977,944.87
信用借款		
合计		64,977,944.8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107,724,000.00
利息调整		10,854,392.64
应付利息		2,126,139.39
合计		120,704,532.03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花王转债	100.00		2020-7-21	72	330,000,000.00	120,704,532.03		-2,126,139.39	10,854,392.64	107,724,000.00	0	
合计	/	/	/	/	330,000,000.00	120,704,532.03		-2,126,139.39	10,854,392.64	107,724,000.00	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花王转债”的议案》，公司将按照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的“花王转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相关赎回工作已经完成。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926,346.05	2,841,086.42
合计	1,926,346.05	2,841,086.4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2,971,241.00	23,875,811.00		470,049,049.00		493,924,860	876,896,101.00

其他说明：

2024年9月9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受理申请人王锁二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2024年11月15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2024年12月30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重整计划中公司实施出资人权益调整，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6,847,052.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1.55346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共计转增470,049,049.00股，转增后的股本为876,896,101.00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0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3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额向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3,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33,000.00万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花王转债	1,077,340.00	5,403,759.42			1,077,340.00	5,403,759.42		
合计	1,077,340.00	5,403,759.42			1,077,340.00	5,403,759.4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累计有人民币107,724,000.00元“花王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3,875,811.00股，上述可转债所转股本23,875,811.00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初始登记。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0,093,505.29	985,907,499.78	470,049,049.00	865,951,956.07
其他资本公积	54,002,719.93			54,002,719.93
合计	404,096,225.22	985,907,499.78	470,049,049.00	919,954,67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①本期可转债转股本形成 99,273,064.88 元；②战略投资人和财务投资人认购转增股票缴纳的认购款 409,725,471.08 元；③根据重整计划分配给债权人的转增股票的公允价值 476,908,963.82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破产重整计划应分配给全资子公司的股票		1,688,034.10		1,688,034.10
合计		1,688,034.10		1,688,034.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8,232.11	-57,125.54		-5,985,357.65		5,928,232.11		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8,232.11	-57,125.54		-5,985,357.65		5,928,232.11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28,232.11	-57,125.54		-5,985,357.65		5,928,232.11		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314,933.71	697,802.22	1,230,426.05	10,782,309.88
合计	11,314,933.71	697,802.22	1,230,426.05	10,782,309.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261,935.43			61,261,935.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1,261,935.43			61,261,935.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2,344,944.41	-349,760,325.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2,344,944.41	-349,760,325.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312,289.04	-182,584,618.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985,357.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1,642,591.10	-532,344,944.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118,541.76	115,951,756.45	156,656,253.24	118,605,192.75
其他业务	522,268.92	422,940.24	2,608,049.82	2,905,763.23
合计	91,640,810.68	116,374,696.69	159,264,303.06	121,510,955.98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164.08		15,926.4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23.67		656.3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3	/	4.1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23.67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 52.23 万元；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71.44 万元	656.32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 260.84 万元；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95.48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840.41		15,270.11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同类型				
工程	39,333,487.04	62,800,767.29	70,701,493.33	46,195,127.64
设计	49,070,603.23	45,322,836.27	81,723,378.54	71,394,760.25
苗木销售			30,000.00	18,325.42
咨询及其他	3,236,720.41	8,251,093.13	6,809,431.19	3,902,742.67
合计	91,640,810.68	116,374,696.69	159,264,303.06	121,510,95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745.59	484,027.02
教育费附加	188,176.52	257,182.85
资源税	8,842.54	24,366.73
房产税	120,024.35	134,527.76
土地使用税	607,037.96	600,598.32
车船使用税	28,604.16	24,284.16
印花税	370,066.94	215,928.93
地方教育附加	125,985.29	171,084.65
合计	1,790,483.35	1,912,000.4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23,798.15	6,683.02
咨询服务费	1,000.00	22,150.94
办公费	11,610.87	88,243.20
交通差旅费	17,041.18	116,717.08
折旧费	99,862.20	599,172.12
职工薪酬		243,452.25
业务招待费	159,366.01	823,800.05
其他	106,059.98	113,413.26
合计	418,738.39	2,013,631.9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894,086.55	53,519,347.21
办公费	3,021,154.46	3,974,911.85
交通差旅费	2,730,856.24	3,196,282.17
租赁费	692,022.88	893,571.44
折旧与摊销	6,110,542.26	15,694,436.40
修理费	462,385.30	393,333.61
业务招待费	6,677,132.53	10,379,680.6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017,982.08	12,765,857.97
苗圃费用	1,007,489.62	851,960.24
诉讼费	3,468,560.72	5,860,750.92
其他	3,845,885.55	2,888,183.11
合计	83,928,098.19	110,418,315.5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580,405.16	54,991,121.72
减：利息收入	301,480.32	521,717.36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加：手续费支出	69,395.51	63,794.57
合计	38,348,320.35	54,533,198.9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计入	295,939.08	163,139.18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28,129.73	30,089.85
债务重组收益	-652,262,610.11	401,307.88
合计	-651,938,541.30	594,536.9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12,026.55	17,881,252.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684,424.95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908,326.18	
资金占用费	575,560.91	1,014,700.00
BT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7,344,521.59	9,353,783.49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包含结构性存款）	5,760,165.39	
合计	132,060,972.47	78,249,735.4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0,523,881.04	-84,446,621.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076,095.54	-5,582,991.3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1,942,600.78	-9,579,841.88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71,542,577.36	-99,609,455.1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024,316.60	-2,250,408.1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7,179.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2,151.2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31,377,449.79
合计	33,714,986.10	-33,627,857.8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处置利得（损失“—”）	781,562.53	2,091.49
合计	781,562.53	2,091.4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543.78	3,021,230.00	8,543.7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2,167,020.08	2,087,867.13	2,167,020.08
其他	68,737.74	22,731.83	68,737.74
合计	2,244,301.60	5,131,828.96	2,244,30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437,862.70	58,090.95	1,437,862.70
罚款支出	400.00	1,224,600.00	400.00
赔偿金、违约金	470,121.52	505,299.00	470,121.52
税收滞纳金	275,496.39	258,775.87	275,496.39
罚息及诉讼赔偿	9,533,851.69	19,569,055.46	9,533,851.69
其他	1,716,483.53	585,267.07	1,716,483.53
合计	13,534,215.83	22,201,088.35	13,534,215.83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1,417.60	248,249.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748,358.83	-7,574,523.28
合计	14,599,776.43	-7,326,273.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7,433,038.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358,259.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93,820.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0,011.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4,757.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11,534.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7,193,338.02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803,006.64
存货转销	467,580.53
所得税费用	14,599,77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司法冻结款	6,322,901.76	3,002,995.73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295,939.08	163,139.18
收到的利息收入	301,480.32	63,282.50
收到往来款	1,961,900.00	6,099,623.66
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及其他	10,272.20	30,089.85
收到的捐赠、罚没收入等	329,301.98	43,961.83
合计	9,221,795.34	9,403,092.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等	30,306,611.50	44,984,569.26
往来款	7,737,192.68	8,856,326.28
合计	38,043,804.18	53,840,895.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存入	15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1,894,354.65	
合计	159,894,354.6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或收到资金拆借款	102,989,768.92	2,000,000.00
合计	102,989,768.92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相关款项（新租赁准则）		667,004.59
合计		667,004.5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45,792,968.77			6,077,449.42	206,669,978.61	33,045,54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283,480.00		56,580,944.87		189,365,600.87	187,498,824.00
长期借款	64,977,944.87			9,837,000.00	55,140,944.87	
应付债券	120,704,532.03				120,704,532.03	
租赁负债	2,841,086.42				914,740.37	1,926,346.05
合计	754,600,012.09		56,580,944.87	15,914,449.42	572,795,796.75	222,470,710.7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2,032,814.52	-195,257,734.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714,986.10	33,627,857.89
信用减值损失	171,542,577.36	99,609,455.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35,556.47	8,608,912.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212,772.10	10,082,748.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447.12	199,426.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1,562.53	-2,091.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7,862.70	58,090.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580,405.16	54,991,121.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969,298.65	-78,249,73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92,459.82	-7,417,97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100.98	-156,549.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7,362.87	5,206,919.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49,198.97	7,808,900.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752,147.59	14,120,598.29

其他	631,482,371.32	-7,434,09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601.30	-54,204,145.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175,491.50	11,267,229.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67,229.80	36,320,559.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08,261.70	-25,053,329.66

注: 其他包括因破产重整事项确认的债务重组损失 631,354,283.93 元、本期确认安全生产费 128,087.39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6,175,491.50	11,267,229.80
其中: 库存现金	85,214.27	88,425.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090,277.23	11,178,804.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175,491.50	11,267,229.8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	租赁费用	类型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60,800.00	房屋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子集团）	2024年12月27日	5,000.00	60.00	出售	协议转让	70,180,304.42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17,049,000.00	90.00	剥离到信托	重整剥离	53,034,642.91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河南花王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82,582,564.48	48.38	剥离到信托	重整剥离	3,507,638.63	11.29	5,600,000.00	4,306,448.03	-1,293,551.97	净资产份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2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5月6日，公司投资设立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	1,100	成都	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花圣文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1,000	南京	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丹阳市筑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	200	丹阳	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镇江悦才劳务有限公司	江苏	218	丹阳	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设立
江苏花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	丹阳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300	苏州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中维新疆互联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	161	阿克苏地区	互联网数据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95,939.08	163,139.18
合计	295,939.08	163,139.1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银行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227,018,160.34元借款（含融资租赁款），利率风险偏高。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

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①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60 天。
- ②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③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⑥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①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②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③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045,540.74	33,045,540.74	33,045,540.74			
应付账款	150,818,872.83	150,818,872.83	114,347,501.98	16,728,680.69	3,437,997.47	16,304,692.69
其他应付款	148,958,796.79	148,958,796.79	19,225,000.64	127,429,354.55	679,487.21	1,624,95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498,824.00	187,498,824.00	187,498,824.00			
合计	520,322,034.36	520,322,034.36	354,116,867.36	144,158,035.24	4,117,484.68	17,929,647.0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6,448.03	4,306,448.03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06,448.03	4,306,448.0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或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前)	江苏省丹阳市	实业投资	35,000.00	14.68	14.68
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	江苏省苏州市	企业管理	300.00	18.51	18.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4年11月31日镇江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2024年12月6日,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辰顺)及其他财务投资人已按《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将剩余转增股票对价款人民币合计347,715,040元支付给花王股份管理人,苏州辰顺已履行了162,327,743股转增股票的支付对价。鉴于重整投资人此前已支付的重整意向金按照《重整投资协议》自动转化为应支付的重整投资款的一部分,重整投资人已按《重整投资协议》足额支付重整投资款,苏州辰顺成为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良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
邹玉凤	与前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之家庭成员
肖姣君	与前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之家庭成员
于春延	持有子公司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5442%股权
徐天	子公司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管
林晓珺	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高管
余乐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管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法定代表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原关联方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被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债权债务由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411,911.31			1,910,432.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		5,325,598.10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养护	16,175.47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及绿化养护		556,644.19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活动收入	1,886.79	5,122.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060,800	1,010,285.74			0	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800,000.00	2021/1/28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3,38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3,38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6,76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48,217,944.87	2019/6/21	2024/12/30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73,992,982.66	2020/12/30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24,500,000.00	2021/6/15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24,500,000.00	2021/6/16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64,884,839.66	2022/3/25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40,115,160.34	2022/3/25	2026/3/25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40,000,000.00	2019/9/17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8,000,000.00	2020/1/3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16,000,000.00	2020/1/3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24,000,000.00	2020/1/3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肖姣琚	120,000,000.00	2019/10/8	2025/9/23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肖姣琚	60,000,000.00	2020/3/20	2025/9/23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肖姣琚	16,740,000.00	2020/3/20	2024/12/31	否
肖国强、徐天、于春延、张学伟	17,800,000.00	2021/1/28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2,00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4,00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4,00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13,38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13,38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16,760,000.00	2019/6/21	2024/12/30	是
肖国强、邹玉凤	48,217,944.87	2019/6/21	2024/12/30	是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704,532.03	2020/7/21	2024/3/3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4.38	433.3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3	36,908.03
应收账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090,382.52	45,295,695.95	48,826,162.52	45,051,900.16
应收账款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2,854.00	75,513.60
应收账款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741,470.58	174,147.06	1,741,470.58	87,073.53
应收账款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8,276.00	44,370.70
应收账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7,430.00	6,855.66	5,430.00	5,010.26
预付款项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韶山市花王美丽	106,847,189.85	51,707,456.12		

	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305,034.47	23,305,034.47		
其他应收款	新疆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3,026,562.97	5,595,364.82
其他应收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788,396.32	88,383,953.28
其他应收款	徐天			167,836.26	13,817.64
其他应收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2,201,172.60	2,031,021.96
其他应收款	林晓珺			60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余乐			21,147.80	1,057.3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1,708,904.12	558,497.00
其他应付款	于春延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21,600.00	1,010,285.74
其他应付款	肖国强	4,512.15	
其他应付款	邹玉凤	4.60	
其他应付款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676,795.7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资产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4,220.00
合同资产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323,537.34	10,323,537.3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股东应付公司的1,693.09万元业绩补偿款(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款”),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浩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良、财务投资人京通智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松树慧林(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博、乐贝尔、赵香梅、北京恒尘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利波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将对业绩补偿款在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时的实际金额承诺承担现金兜底责任,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03号《关于核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330.00万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人民币323,513,207.55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317,945,283.02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31,794.53	18,773.6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13,031.46
合计	31,794.53	31,805.13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之间差异10.60万元，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与财务费用净增加额。

本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发布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将承诺用于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31,794.53万元中不高于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即2020年8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21年8月10日到期，由于河南水灾、江苏和郑州先后疫情导致公司资金回笼不达预期，控股股东债务问题无法为公司提供担保导致银行贷款减少，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能如期归还等原因，在优先考虑公司正常运营的基础上，补流资金未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8,890,582.00元，2024年12月27日公司将剩余尚未归还余额130,314,641.51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全部归还。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申报债权

2024年12月30日，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未申报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因此，未在花王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前申报但仍受法律保护的债权将根据债权性质、账面记载金额、管理人初步调查金额预留偿债资源，其债权获确认后按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受偿。未申报债权主要包括：1、公司财务账面已有记载但债权人未申报的债权；2、因在重整程序中解除双方均未履行完毕合同，可能导致合同相对方就其遭受的实际损失向广田集团主张权利的情况，从而可能形成的债权；3、其他公司可能承担偿付责任但未进行申报的债权。

根据重整计划应向其分配的现金、股票将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账户，信托受益权份额将由受托人代为保管，如果自镇江中院裁定批准花王股份重整计划之日起满三年，因债权人自身原因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的权利，花王股份对相应债务不再承担清偿责任。上述提存的偿债资源自镇江中院裁定批准花王股份重整计划之日起满三年仍有剩余的，剩余偿债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重整计划执行主体可选择将剩余的股票拍卖、在二级市场上出售变现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者进行注销处理，剩余信托受益权份额将调减为零。

(2) 未决诉讼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仍有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判决结果、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二条“经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对债务人和全体债权人均有约束力。债权人未依照本法规定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第九十四条“按照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债务人不再承担清偿责任”。公司《重整计划》已经预留了相关偿债资源，未结诉讼事项预计不会对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

2025年3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本次交易交易协议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同意本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威动力）55.50%股权。具体包括：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购买HUANG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徐云峰、芜湖尼威、上海阊阊合计持有的尼威动力20,096,832元出资额（占尼威动力注册资本的50.11%），以及通过参与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竞拍取得鸠控资本、天使基金合计持有的尼威动力2,160,000元出资额（占尼威动力注册资本的5.39%）。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完成上述收购事项。

2.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9,164.08万元，且净利润为-83,203.28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披露2024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破产重整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8日，债权人王锁二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镇江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及预重整，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通知书》。2022年5月13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决定书》〔（2022）苏11破申3号〕，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

2024年9月9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2022）苏11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王锁二对公司的重整申请。9月12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2024）苏11破1号《决定书》，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10月30日，公司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11月8日，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11月15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2024）苏11破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12月30日，公司收到镇江中院（2024）苏11破1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

2. 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内容

以花王股份总股本406,847,052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约11.55346股的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五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470,049,049股。转增股票中，377,065,323股花王股份转增股票（包括原应向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分配的20,000,000股）由重整投资人支付现金受让，现金对价为507,715,039.00元；43,201,997股将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控股股东花王集团以外的其他全部股东进行分配，按照每10股转增约1.55346股的比例获得转增股票；剩余49,781,729股将通过以股抵债的形式用于清偿花王股份的债务。

（2）债权分类

管理人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和债权审查确认情况，将公司债权分为财产担保债权组、职工债权组、税收债权组和普通债权组。

（3）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1) 有财产担保债权（含建设工程优先债权）的调整与清偿方案

有财产担保债权全额由花王股份留债清偿，在担保财产实际回收或处置所得范围内优先受偿。初始留债期为5年，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利息，在初始留债期间届满后，未清偿的全部债权继续由花王股份留债清偿，留债清偿安排适用本重整计划的约定。在留债期间内担保财产处置完毕后，未受偿的债权作为普通债权，按照重整计划普通债权的调整及受偿方案获得清偿。

鉴于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所享有的担保财产回收或处置所得价款尚不确定，对于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将按照普通债权受偿方案在有财产担保债权对应担保财产的评估市场价值无法覆盖的债权金额范围内预留相应的偿债资源。

2) 职工债权

职工债权在重整计划获得镇江中院裁定批准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以自有资金并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完毕。

3) 税收债权

税收债权在重整计划获得镇江中院裁定批准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完毕。

4) 普通债权的调整与清偿方案

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为单位，每家债权人普通债权金额3万元以下（含3万元）的部分，公司在重整计划获得镇江中院裁定批准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超过3万元的债权部分，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清偿：

①每家普通债权人按照每100元普通债权分得10股股票，股票的抵债价格为10元/股。

②每家普通债权人按照每1元债权分得1份信托受益权份额。

③如信托计划存续期限届满、信托计划完成终止清算后，以信托清偿债权本金及利息（如有）仍未清偿完毕的，苏州益波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对未清偿完毕的债权进行差额补足、以现金方式兜底清偿，通过现金、股票以及信托受益权份额等综合清偿的方式，普通债权获得100%清偿。

3. 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人向镇江中院提交的《监督报告》，重整计划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重整计划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已登记至各方指定的证券账户或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26日，花王股份为执行重整计划拟转增的470,049,049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其中，426,847,052股股票已登记至管理人的证券账户，43,201,997股股票已在股权登记日向办理转增股票登记前持有该股票的全部股东以其当时持有该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与原持有股票性质相同的转增股票并进行登记。

（2）根据重整计划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现金清偿款项已分配至债权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或已提存至管理人指定银行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6日，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现金清偿款项已分配至债权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或已提存至管理人指定银行账户

（3）根据重整计划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转增股票已经分配至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或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26日，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转增股票已分配至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或已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银行账户。

（4）重整投资人已根据重整计划规定足额向管理人指定账户支付受让股票的资金。

根据重整计划通过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的470,049,049股花王股份股票中共377,065,323股花王股份转增股票由重整投资人支付现金受让，现金对价为人民币507,715,039.00元。2024年12月6日，全体重整投资人已向管理人账户足额支付了该等507,715,039.00元股票现金对价款。

（5）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破产费用已支付完毕或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26日，本案为执行完毕重整计划需支付的破产费用均已支付或提存完毕。

（6）重整计划规定的信托计划成立并生效条件满足

2024年12月17日，花王股份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信托合同已有效签署。2024年12月19日，花王股份根据重整计划向信托公司交付了人民币10万元初始信托财产。2024年12月20日，信托计划正式成立并已完成应于信托产品成立及生效前完成的登记及/或备案事宜。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向管理人及镇江中院提交了《执行报告》，公司在执行期限内完成了重整计划规定的执行工作，请求镇江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同日，管理人向镇江中院提交《监督报告》，认为花王股份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按照重整计划的标准，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2024年12月30日，镇江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4）苏11破1号之二），裁定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

4. 重整计划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通过执行以上重整计划，增加股本 470,049,04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76,851,838.28 元，减少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631,354,283.93 元（其中债务重整重组损失 597,204,694.75 元，产生破产重整相关费用 34,149,589.18 元）。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前控股股东及其重要子公司预重整执行情况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裁定受理北京华夏环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对控股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的破产重组申请，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分别裁定受理丹阳市花王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对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河南花王文体旅发

展有限公司对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丹阳市园博园艺工程有限公司对江苏利鑫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对丹阳市万帮物业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申请人以被申请人与花王集团存在高度关联性且人员、财产、债权、债务严重混同为由申请合并进行重整，2022年9月13日法院已裁定对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江苏利鑫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丹阳市万帮物业有限公司重整案并入花王集团重整案审理。2025年4月21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并宣告债务人破产。

（二）关于河南省明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债权确认事项

1. 债权形成情况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和2024年7月与河南省明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锦公司）签订了两份编号为HW2023、HW2024的《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将“遂平县奎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及中水回用）”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下所涉“人工湿地区”施工及其他事项分包给明锦公司实施，合同价款分别为84,205,990.38元和36,466,750.84元。截止镇江中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日（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尚欠明锦公司45,086,603.99元（暂估数，最终以审计结算为准）。

2. 债权申报与确认2024年10月8日，明锦公司以上述两份合同总价款为依据，向管理人申报债权120,672,741.22元，根据管理人2025年3月5日出具的《关于：明锦建设债权审核的情况说明》管理人审核后认为前述两份合同为双方仍在继续履行的合同，因此对该笔债权不予确认，在经公司债权人会议核查后，明锦公司未就债权审查结果提出异议，该笔债权已经镇江中院（2024）苏11破1号裁定确认为零。公司于2025年4月9日通知明锦公司重新申报对公司享有的截至2024年9月9日（重整受理日）的合法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款、合同债权等普通债权。截至本报告日，明锦公司尚未向管理人重新申报债权。

3. 债权性质认定公司根据管理人提供的《继续履行合同清单》和《就〈关于河南省明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债权性质的函〉的复函》〔（2024）花股管函字第22号〕、镇江中院（2024）苏11破1号裁定债权清单及《上海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省明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事宜的法律意见》，认为截止9月9日明锦公司的债权属于普通债权，应当按照重整计划进行受偿。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3,726,485.29	199,754,246.99
1年以内小计	63,726,485.29	199,754,246.99
1至2年	91,139,317.67	71,625,444.31
2至3年	55,516,792.51	35,651,366.38
3年以上		
3至4年	20,960,566.12	125,370,851.05
4至5年	83,941,545.50	48,202,207.36
5年以上	55,309,185.93	26,185,154.84
合计	370,593,893.02	506,789,270.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301,707.44	43.26	97,919,386.91	61.08	62,382,320.53	259,380,051.47	51.18	145,448,846.28	56.08	113,931,205.19
其中：										
单项计提	160,301,707.44	43.26	97,919,386.91	61.08	62,382,320.53	259,380,051.47	51.18	145,448,846.28	56.08	113,931,205.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292,185.58	56.74	99,386,082.11	47.26	110,906,103.47	247,409,219.46	48.82	78,022,821.25	31.54	169,386,398.21
其中：										
组合计提	210,292,185.58	56.74	99,386,082.11	47.26	110,906,103.47	247,409,219.46	48.82	78,022,821.25	31.54	169,386,398.21
合计	370,593,893.02	/	197,305,469.02	/	173,288,424.00	506,789,270.93	/	223,471,667.53	/	283,317,603.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826,162.52	45,051,900.16	92.27	存在信用风险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1,513,712.85	26,983,913.35	65.00	存在信用风险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5,097,823.34	11,019,564.67	20.00	存在信用风险
湖南九华东方酒店有限公司	6,792,387.00	6,792,387.00	100.00	存在信用风险
贵州贵安新区中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81,936.98	1,081,936.98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96,515.94	2,396,515.94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	2,901,365.53	2,901,365.53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5,220.29	1,435,220.2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济宁腾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6,582.99	256,582.99	100.00	失信人，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0,301,707.44	97,919,386.91	61.0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计提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10,292,185.58	99,386,082.11	47.26
合计	210,292,185.58	99,386,082.11	47.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78,022,821.25	29,278,395.44		7,915,134.58		99,386,082.11
单项计提	145,448,846.28	7,636,481.02	13,396,117.57	41,769,822.82		97,919,386.91
合计	223,471,667.53	36,914,876.46	13,396,117.57	49,684,957.40		197,305,469.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 有限公司	164,334,789.78	7,788,215.13	172,123,004.91	40.79	85,022,790.03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5,097,823.34	10,765,953.63	65,863,776.97	15.61	13,172,755.40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48,826,162.52		48,826,162.52	11.57	45,051,900.16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41,513,712.85		41,513,712.85	9.84	26,983,913.35
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 限公司	18,629,412.26	14,329,918.90	32,959,331.16	7.81	2,148,004.07
合计	328,401,900.75	32,884,087.66	361,285,988.41	85.61	172,379,363.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442,765.08	190,936,200.21
合计	62,442,765.08	190,936,200.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2,037,844.46	125,729,865.76
1年以内小计	132,037,844.46	125,729,865.76
1至2年	3,713,087.89	12,095,068.16

2至3年	1,082,489.09	57,069,957.54
3年以上		
3至4年	2,044,736.99	115,054,068.60
4至5年	1,048,460.00	711,205.33
5年以上	4,179,494.58	4,515,472.58
合计	144,106,113.01	315,175,637.9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896,168.00	8,355,103.51
往来款	130,076,580.78	19,270,686.54
资金拆借款	9,037,283.68	285,289,791.54
备用金	626,479.24	1,276,536.09
其他	469,601.31	983,520.29
合计	144,106,113.01	315,175,637.9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279,558.29	28,612,711.19	89,347,168.28	124,239,437.7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12.66	23,390,329.40	75,032,987.05	98,425,629.11
本期转回	6,183,807.76	1,000,000.00	88,383,953.28	95,567,761.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4,374,602.90	1,059,355.00	45,433,957.9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8,063.19	6,628,437.69	74,936,847.05	81,663,347.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347,168.28	75,032,987.05	88,383,953.28	1,059,355.00		74,936,847.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92,269.48	23,392,642.06	7,183,807.76	44,374,602.90		6,726,500.88
合计	124,239,437.76	98,425,629.11	95,567,761.04	45,433,957.90		81,663,347.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06,847,189.85	74.14	往来款	1年以内	51,707,456.12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229,390.93	16.12	往来款	1年以内	23,229,390.93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970,836.11	2.76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1-3年	437,301.38
南京花圣文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09,152.67	2.71	资金拆借款	1年以内、1-5年	1,949,118.80
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8	保证金	5年以上	3,000,000.00
合计	140,956,569.56	97.81	/	/	80,323,267.2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9,155,098.17	162,185,054.88	36,970,043.29	548,031,038.55	373,315,297.05	174,715,741.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87,725,433.63		387,725,433.63
合计	199,155,098.17	162,185,054.88	36,970,043.29	935,756,472.18	373,315,297.05	562,441,175.1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0,928,101.12	121,315,297.05			26,334,749.29		34,593,351.83	147,650,046.34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4,375.90	252,000,000.00		252,244,375.90				
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7,049,000.00			17,049,000.00				
南京花圣文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丹阳市筑杰建材有限公司	311,200.00				311,200.00			311,200.00
江苏花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花王文体旅发展有限公司	82,582,564.48			82,582,564.48				
镇江悦才劳务有限公司	1,050,500.00				1,050,500.00			1,050,500.00
苏州花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623,308.54		2,376,691.46	623,308.54
丹阳市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74,715,741.50	373,315,297.05	3,100,000.00	351,975,940.38	40,869,757.83		36,970,043.29	162,185,054.8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网安建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945,304.32		295,793,329.28	-2,151,975.04							
中信网安（武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786,532.42		62,676,916.79	-109,615.63							
新疆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6,993,596.89		22,043,161.01	-4,950,435.88							
小计	387,725,433.63		380,513,407.08	-7,212,026.55							
合计	387,725,433.63		380,513,407.08	-7,212,026.5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680,422.49	59,442,937.24	73,904,913.47	36,577,870.33
其他业务				
合计	39,680,422.49	59,442,937.24	73,904,913.47	36,577,870.3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12,026.55	17,881,252.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277,53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908,326.18	
其他-BT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7,344,521.59	9,353,783.49
资金占用费	4,621,757.41	7,871,550.21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包含结构性存款）	5,760,165.39	
合计	9,145,207.11	35,106,585.7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30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939.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684,424.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5,560.9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383,953.2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31,354,283.9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2,051.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7,76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4,229.81	
合计	-449,004,752.7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2.02	-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90	-0.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余雅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